

用

實

全大語標

行印局書衆大海上

序言

家嚴秉性。慇直。酷愛先賢格言。見必抄。聞必錄。恆自警以警人。暑期中。掇家嚴所積。并搜集東西各國名哲遺言。確於世道人心有益者。輯爲斯編。貢諸邦人。或可藉爲實行新生活之一助云爾。是爲序。

編者識

中外名人格言目錄

修身	一
齊家	四二
從政	五九
居鄉	七九
處事	九一
處人	一一二

中外名人格言

修身

陳榕門云。自強不息。卽誠之功。可見誠字。乃澈上澈下道理。希聖希賢工夫。以聖賢教人。似易實難。莫若先以聖賢治己。人將慕而化之。卽不然。亦不失爲聖賢路上人。所得多矣。

呂新吾曰。學者不長進。其病根只在護短。恐人笑己之不知也。一笑之恥。而終身之笑。顧不恥乎。

許魯齋曰。讀書最怕是自滿。惟虛故能受。滿則無所容。學者當佩斯言。

陳子兼云。讀書須知出入法。始當求其所入。終當求其所出。見得親切。此是入書法。用得透脫。此是出書法。

薛文清云。爲學不是虛談道理。須於應事接物時。隨處詳審體察。若泛觀天下之理。而不知善處事務。究於實際何補。

高忠憲公曰。學者讀書。須要句句反到自己身上來看。一面思索體認。一面反躬實踐。這纔是讀書。

陳白沙云。疑者覺悟之機。知其可疑。而思問焉。其悟自不遠矣。若徒以爲曉得。便竟住了。大無益。

呂新吾曰。天地所以循環無端。積成萬古者。只有四個字。曰。無息有漸。爲學亦然。

馮少墟云。凡人拈花弄月。尋山問水。便覺天趣盎然。而况存心養性。直達真源。上下古今。都在這裏。此中樂趣。更復何如。

劉念臺云。涵養全得一緩字。凡語言動作皆是。

劉直齋云。存心養性。須要耐煩。耐苦。耐驚。耐怕。方得純熟。

眞文忠云。治心如治病然。省察者。切脈而知疾也。克治者。用藥以去疾也。存養者。則又保護元氣。以杜未形之疾也。

呂新吾曰。心要如天平然。任物之去來。只是虛靜中正。何等自在。

周石藩云。寡欲極是難事。蓋必見理親切。將義命二字。守得牢固。則心地自然明白。魂夢自然受用。而欲乃不得而入之。若心上打掃不淨。則窮通得失。當吃緊之際。未有不潛移而默奪者。此素位不願外之所以難也。

集古錄云。學者之懲忿窒慾。即使八戰八克。終懼冷灰之復燃。倘其七擒七縱。必至狂瀾之橫決。直須一刀兩斷。方是澈底澄清。

陳榕門云。誠於中。自然形於外。制乎外。所以養其中。

薛文清曰。國以逸欲而亡。家以逸欲而敗。身以逸欲而爲昏庸。爲戕賊。患無

不至。

尹和靖曰。莫大之禍。皆起爲須臾之不能忍。不可不謹。

薛文清曰。必能忍人不能忍之觸忤。斯能爲人不能爲之事功。

自古大智大勇。必能忍小恥小忿。皆是享福德處。

顏光衷曰。每任天下事。則是非交集。非受垢受不祥。火氣都盡。未有能休休有容。沈默濟世者也。故世間大手眼人。每以忍辱爲第一精進。

劉念臺曰。易喜易怒。輕言輕動。只是一個浮氣用事。此病根最不小。如今要將此種浮氣。覓個銷歸安頓處。在平時養得定了。自然發而中節。

呂新吾曰。天下之物。紆徐柔和者多。長迫切急躁者多。短。人生壽夭禍福。無不皆然。褊急者。可以思矣。

心平氣和四字。非有涵養。不能做工夫。只在個定火。火定則百物兼照。萬

事得理。若一動火。則神昏氣亂。便種種都不濟了。
涵養不能定。惡言到耳。先思馭氣。氣平再沒錯着。

陳榕門云。定火工夫。不外以理制欲。理勝則氣自平矣。

方恪敏公曰。人之爲人。有幾等。總要爲不可少之人。若庸庸碌碌。可有可無。
是謂醉生夢死。污穢天壤。雖富貴。不足齒數也。

陳榕門云。讓美歸功。功自易集。分怨共過。過亦何傷。此惟明於大體。而存心
於公恕者。能之。

王文成云。人果能一旦洗滌舊染。雖昔爲盜賊。今日亦不害爲君子。

袁了凡曰。從前稱種。譬如昨日死。從後種種。譬如今日生。

陳榕門云。在我者勉之。在人者聽之。在天者順以受之而已。

劉念臺云。改過一法。是聖賢獨步工夫。層層剝削。不登巔造極不已。常人恥

聞過。卒歸下流。悲夫。

潘少白云。至理所在。入其中則樂見。若外飾之事。初見絢然。入其中則索然。田靜持云。凡看理學之書。與養生之說。皆有切於日用。有助於生靈。不可作等閒看過。若冗屑書帙。無益性靈。徒損心目。不若閒觀山水之爲愈也。

呂新吾曰。只竟夕檢點。今日說得幾句話。關係身心。行得幾件事。有益世道。自慊自愧。自恍然獨覺矣。人能內反至此。決不虛度一生。

少年。要想我現在幹得甚麼事。到頭成個甚麼人。便有許多恨心。許多愧汗。如何放得自家過去。

陳榕門云。亟亟於所當盡。而不役役於所不可知也。

袁了凡云。凡人家居。几案上。須有勸善書。或先賢格言一冊。俾朝夕翻閱。可以收攝身心。擴充善念。獲益不淺。

程子云。爲父兄師長者。當以格言至論。日陳於前。與之朝夕而講論之。日復一日。盈耳充腹。久之。義理浹洽浸灌。不知不覺。入於聖賢之路矣。

陳榕門曰。察於衆好衆惡者。不肯輕信人言。察於自好自惡者。不肯偏執己見。二者合。而好惡乃得其真矣。

唐荆川與弟書云。居學但見人過。不見己過。此學者公共病痛。亦學者切骨病痛。自後讀書做人。須要刻刻檢點自家病痛。蓋所惡於人許多病痛處。若真知反己。則色色有之也。

錢志騶云。凡自恕之人。皆日蹈於刑。而不知憂。日幸免於刑。而不知愧。

朱柏廬云。勤與儉。治生之道也。不勤則寡入。不儉則妄費。寡入與妄費。則財匱。財匱則苟取。愚者爲寡廉鮮恥之事。鮮不入行險徼倖之途。生平行止。於此而喪。祖宗家聲。於此而墜。生理絕矣。

慈湖先訓云。心吉則百事俱吉。古人於爲善者。曰吉人。是此人通體皆吉。世間凶神惡煞。如何干犯得他。

劉念臺云。易教所言。趨吉避凶者。蓋趨善而避惡也。今人解吉凶。都向人事上去。大錯。

陳榕門云。人有一長處。卽有一病處。其病處。卽在所長之中。長善救失。全憑學問。

以義理爲權衡。則輕重大小之間。看得不爽。行得不錯。婦人之仁。匹夫之義。拘謹之禮。穿鑿之智。硜硜之信。總爲不權衡於義理耳。

薛文清云。酒色之類。使人志氣昏耗。傷生敗德。莫此爲甚。何樂之有。惟心清寡慾。則氣平體胖。樂可知矣。

呂新吾曰。中高第。做美官。欲得願足。這不是了却一生事。只是作人不端。或

無功可稱。而分毫無補於世。則高官大第。反以益吾之恥者也。而世顧以此詫市井。蓋棺有餘愧矣。

劉念臺云。士人自初第。以至崇階華臚。同是穿衣。同是吃飯。何曾有半點異人處。只被閭巷一二愚鄙。驚喜奉承。此人不知不覺。不能自主。遂高抬起來。究竟於自己身心。曾有一毫增益否。

呂東萊云。士大夫喜言風俗不好。不知風俗是誰做的。身便是風俗。不自去做。如何會得好。

易大畜云。君子多識前言往行。以蓄其德。

易益卦云。見善則遷。有過則改。

孔子云。見義不爲。無勇也。

劉玄德遺詔。敕後主曰。勿以惡小而爲之。勿以善小而不爲。

晉書有云。君子內正其心。外修其行。行有餘力。則以學文。文質彬彬。然後爲德。

易乾卦云。君子進德修業。欲及時也。

顏淵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爲者亦若是。

孔子曰。士志於道。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也。

王陽明曰。志不立。天下無可成之事。

顏之推曰。有學術者。觸地而安。

孫思邈曰。膽欲大而心欲小。智欲圓而行欲方。

林浦曰。誠無悔。恕無怨。和無仇。忍無辱。

心可逸。形不可不勞。道可樂。身不可不憂。

爲善易避。爲善之名難避。

思能止禍。足能止貪。

程母侯夫人曰。人患其不能屈。不患其不能伸。

張文節曰。人情由儉入奢易。由奢入儉難。

盛濤曰。士大夫行己。正如室女。嘗置身法度中。不得受人指點。
程明道曰。治怒爲難。治懼亦難。克己可以治怒。明理可以治懼。

富貴驕人。固不善。學問驕人。害亦不細。

欲當大任。須尙篤實。

克勤小物。最難。

所見所期。不可不遠且大。然行之亦須量力有漸。方可。若力小任重。終恐
敗事。

程伊川云。只觀發言之平易躁妄。便見德之厚薄。所養之淺深。

邵康節曰。事須安義命。言必道心脾。

司馬溫公曰。君子以儉爲德。小人以侈喪軀。

吾生平衣取蔽寒。食取充腹。亦不敢服垢敝。以矯俗干名。

吾無過人者。但生平所爲。未有不可對人言者耳。

劉元城問盡心行己之要。公曰。其誠乎。問行之何先。曰。自不妄語始。

張無垢曰。倉猝中。患難中。處事不亂。未必才識了得。必其胸中器局不凡。素

有定力。不然。胸中一亂。何以臨事。古人平日欲鎔養器局。正謂此也。

胡文定曰。治心修身。以飲食男女爲切要。從古聖賢。自這裏做工夫。

人須是一切世味。淡得方好。不要有富貴相。

范忠宣曰。惟儉可以助廉。惟恕可以成德。

朱晦菴曰。莫說要待頓段工夫。方做得。如此便蹉過了。只今便要去做去。斷以

不疑。鬼神避之。需者，事之賊也。

只據而今地頭。立定脚跟做去。栽種後來根株。填補前日欠缺。

思慮應接。亦不可廢。但身在此。心合在此。

身心收斂。則自然和樂。不是別有個和樂。才整肅。自和樂。

只是一個敬字好。方無事時。敬於自持。及應事時。敬於事。讀書時。敬爲讀

書。自然該貫。

理明則氣自強。膽自大。

獨坐不是主靜。便是窮理。

人於日用間。閒言語。省說一兩句。閒人客。省見一二人。也濟事。若渾身都
在鬧場中。如何得進。

黃魯直曰。讀書欲精不欲博。用心欲純不欲雜。

汪信民曰。人常咬得菜根。則百事可做。

羅景綸曰。戶樞不蠹。流水不腐。周公論壽。必歸無逸。

王伯厚曰。處百患而求平安者。其惟危懼乎。故乾以惕無咎。震以恐致福。

方蛟峯曰。富莫富於蓄道德。貴莫貴於學聖賢。貧莫貧於不聞道。賤莫賤於不知恥。

楊敬仲曰。學者涵養有道。則氣味和雅。言語閒靜。臨事而如無事。許魯齋曰。人之精神。要便在當用處。於不當用處用了。殊可惜也。

薛文清曰。英氣最害事。渾含不露圭角。最妙。

二十年。治一怒字。尙未消磨得盡。以是知克己最難。

發言須句句有着落。不脫空。方好。人於忙處。或妄發。所以有悔。惟心定則言必當理。而無妄發之事。

呂近溪曰。話多不如話少。話少不如話好。

呂叔簡曰。殃咎之來。未有不始於快心者。故君子得意而憂。逢喜而懼。

得罪於法。尚可逃避。得罪於理。更沒處存身。只我的心。便放不過我。是故君子畏理甚於畏法。

把念頭潛沈得下。何理不可得。把志氣奮發得起。何事不可做。

當可怨。可怒。可辨。可訴。可喜。可愕之際。其氣甚平。這是多大涵養。

相在爾室。尚不愧於屋漏。此是千古嚴師。十目所視。十手所指。此是千古嚴刑。

大其心。容天下之物。虛其心。受天下之善。平其心。論天下之事。潛其心。觀天下之理。定其心。應天下之變。

不善之名。每成於一事。後有諸長。不能掩也。而惟一不善傳。君子之動。可

不慎歟。

接人要和中。有介。處事要精。中有果。認理要正。中有通。

身要嚴重。意要安定。色要溫雅。氣要和乎。語要簡切。心要慈祥。志要果毅。機要縝密。

聖人常自視不如人。故天下無有如聖人者。

爲宇宙完人甚難。大都是半節人。前面破綻。後來補修。只看歸宿處。成個什麼人。以前都饒得過。

心衡以光明篤實爲第一。容貌以正大老成爲第一。言語以簡重真切爲第一。

學者說話要簡重從容。循物傍事。便是說話中涵養。

精明也要十分。只須藏在渾厚裏作用。古今得禍。精明人十居其九。未有

渾厚而得禍者。

大事難事看擔當。逆境順境着襟度。臨喜臨怒看涵養。羣行羣止看識見。忍激二字。是禍福關頭。

一身德性用事則治。氣習用事則亂。試檢點終日說話。有幾句恰好的。便見所養。

富以能施爲德。貧以無求爲德。貴以下人爲德。賤以忘勢爲德。

慎言動於妻子僕隸之間。檢身心於食息起居之際。這工夫便密了。

實處著脚。小處下手。

天地萬物之理。皆始於從容。而卒於急促。急促者。盡氣也。從容者。初氣也。事從容。則有餘味。人從容。則有餘年。

心平氣和。此四字。非涵養不能做工夫。只在個定火。火定則百物俱照。萬

事得理。水明而火昏。靜屬水。動屬火也。

高忠憲曰。惡念易除。雜念難除。

陳白沙云。靜能制動。沈能制浮。寬能制褊。緩能制急。

劉念臺曰。一誠立。而萬善從之。

玉華子曰。萬象皆能奪人之神。惟儉足以禦之。

贈言錄曰。樂莫樂於日休。憂莫憂於多求。

王道焜曰。氣象要高曠。不可疎狂。心思要縝密。不可瑣屑。趣味要沖淡。不可

枯寂。操守要嚴明。不可激烈。

讀書不獨能變化氣質。且能養人精神。蓋收攝身心。漸令向理。處世酬物。

自然安穩。

陳繼儒曰。人生一日。或聞一善言。見一善行。行一善事。此日方不虛度。

夏寅曰。君子有三惜。此生不學。可惜。此日閒過。可惜。此身一敗。可惜。

徐官曰。謙者。有而不足之意。而卑屈之可羞者。則謂之諂。儉者。止而不過之意。而鄙嗇之可恥者。則謂之吝。

孫鍾元曰。范文正公黃齏賦。武侯淡泊明志。王曾志非溫飽。纔是家數。

陸桴亭曰。人能常知自身之貴。常念自身之重。則自不淫於色。

切莫做識得破。忍不過的事。

范文正公。每夕必念一日所行之事。與所食之食。能相準否。準則欣然。否則不樂。明日必求補過。此可爲吾人飲食之法。

座右編曰。人生減省一分。便超脫一分。如交游減。便免紛擾。言語減。便寡愆尤。思慮減。則精神不耗。聰明減。則混沌可完。彼不求日減。而求日增者。眞桎梏此生耳。

馮夢龍曰。居局內者。常留不盡可加之地。則伸縮在我。

高道淳曰。俗情濃醞處。淡得下。俗情勞擾處。閒得下。俗情苦惱處。耐得下。俗

情牽纏處。斬得下。方見學識超越。

錢蔚宗曰。熱鬧場中。人尙前。我落後。是非窩裏。人用口。我用耳。

鄭思肖曰。古人重立身。今人重養身。

擎菴進善集曰。古人以奢爲恥。今人以不奢爲恥。真可謂不知恥。

羣居閉口。獨坐防心。

心無妄思。足無妄走。人無妄交。物無妄受。

事當快意時須轉。言當快意時須住。

鄭聞野曰。心平則氣和。志堅則力定。

魏環溪曰。昔人云。每想古人無一在者。何念不灰。余曰。還想古人至今尙在。

何志不奮。

聞譽慮其或無。聞毀慮其或有。是爲己之學。

程漢舒曰。人看得己貴重。方能有恥。

看他人錯處。時時當反觀內省。

熊勉菴曰。力到處。常行好事。力未到處。常存好心。

治生莫若節用。養生莫若寡慾。

史搢臣曰。貧賤時。眼中不着富貴。他日得志。必不驕。富貴時。意中不忘貧賤。異日退休。必不怨。

德業常看人勝於我者。則愧恥日增。境遇常看人不如我者。則怨尤日寡。凡遇不得意時。試取其更甚者比之。心地自然涼爽。

盡其在我四字。可以上不怨天。下不尤人。亦可以仰不愧天。俯不忤人。

欲人勿聞，莫若勿言。欲人勿知，莫若勿爲。

王朗川云。喜時之言失信。怒時之言失體。

殷曼生曰。人生於世。養志是其正務。

可蘭立祈曰。期望而無一定之意志。何能久存。

彼得斯曰。人生於世。應有一定志向。苟無之。則一生之氣力。全然枉費矣。

愛佛蘭德曰。人各應有握其生涯之舵以馭。毋任其逐水漂流也。

郭意士曰。人生之要事。爲立一宏大之志願。而決意求得之。

馬登曰。有一堅強之志願。則千惡爲之療愈矣。

斯賓塞曰。一生之道路。在發軔時。方向既定。可決其將來。

普拉達士曰。增廣知識。在立志不在年齡之多。

拿破崙曰。人無一定之主義。一見旗色卽從之。最可鄙者也。

畢困士腓特曰。以偉大思想。養汝精神。

盤德律曰。覆載中。無非思想。舉足觸目。無往非是。

祁恩司曰。雄心之於人生。與蒸汽之於機車。其用正等。

花拉司曰。雄心而又習於辛勞。則種種難關。皆莫能阻。

胡德華德曰。使余能得中學程度之學問。雖費五萬金。亦所不惜。

墨古蘭曰。余寧願於一貧士。而博覽羣書。不願爲一君王。而不愛讀書。

葉立奧德曰。投資所以求利。培植己身。猶投資也。而其利。則莫能與之京。

斯邁爾曰。每日勤學一時。積至十年。雖愚亦智。

邊泌曰。道德。所以增益樂利者也。關於一羣。是謂公德。關於個人。是謂私德。

司美士曰。道德。爲保護自由之本。

新傑爾曰。才學兼備。而無德。則爲人所輕。

英諺云。吾人反身自省。倘絕無愧疚之處。幸福也。

少年時代。覺自己已有失行者。幸福也。

邊沁曰。增長人之幸福。是謂至善。障滅人之幸福。是爲至惡。
惠勃斯德曰。事有是非。一律以公平之眼光視之。謂之正直。
惠德曰。忠誠者。道德之靈魂也。

狄思雷列曰。人生成功之訣。卽對有應辦各事。肯盡忠誠是也。

石甘來曰。隱謀詭算之人。所得恆不償所失。

孚鑾曰。親愛與公理。俱爲道德中之要品。

孟德葛曰。有謙讓之德。則種種無謂之心病。可得而治矣。

卜布曰。篤實之人。爲造化最高貴之製造品。

司德朗曰。高尚心思之基礎。完全之篤實是也。

加黎曰。眞實、乃萬事之根本。爲一切才力最大之要素。

新門思曰。謹慎、爲篤實之孿生弟。

馬可黎曰。質樸、爲英雄之本色。

鄔康奴曰。於道德上、爲非者。於政治上、必不爲是。

畢達哥拉斯曰。在我既實見以爲是。卽當置毀譽於度外。

墨克黎曰。人而失其是非之心。卽永久不可挽救矣。

孟德斯鳩曰。無財非貧。無業爲貧。

西諺云。以身價入市。不能易斗粟以歸。

弗蘭克林曰。人能知一職業。卽有一產業。

毗爾生曰。辛勞、實操權力之柄。著成功之鞭。戴凱旋之帽。

西諺云。懶人之心。爲惡鬼之工場。

齊克斯列曰。惟精勤、而後有熱望。有熱望、而後所得者多。

加黎曰。不勤勞、何從得安樂。何從得休息。

英諺云。爲無益之事。雖勤猶惰。

爾元特云。極勞苦之中。含無量之樂趣。

佛蘭克林曰。艱難由懶惰生。苦惱由儉安來。

霍嘉斯曰。才能無他。辛勞、懇而已。

英諺云。不勞苦、不能得利。故無資產者、以極勞動爲宜。

西希洛云。欲去貪婪。不如先去奢侈。

英諺云。勤以得之。儉以守之。勤而不儉。無累左手持、而右手拋也。

黃金之種子。生於勤儉之家。

巴克澈曰。奢侈者、衰弱國民之大原因也。

希臘諺云。負債則自由人爲奴隸。

何蓮士曰。無限制之約言。必失信用。

英諺云。無用之雄辯。猶檜樹也。高大而不實。

德諺云。真實者寡言。虛偽者多辯。

康德曰。言論不可失之粗暴。亦不可失之拘謹。

殷曼生曰。自立爲成就英雄之要品。

拿破崙曰。余祇有一語。以勸汝。曰。爲主人。

斯邁爾曰。自管理。自教育。智識之基礎也。

殷曼生曰。克己。爲剛勇之要品。

興頓曰。舍利。取義。爲道德之母。

葛利來曰。青年人。最黑闇之時間。爲安坐熟籌。非義財物之儻來。

稽羅曰。勝忿怒。如勝勁敵。

潘佳曰。戒慾者。肉體上之一種齋戒也。有之。則肉體上一切神聖之秩序。皆可以保持。

英諺云。節食。優於醫師之診治。

以時妝自炫者。裁縫匠之玩物。

沛名曰。敬崇己身。爲萬事之先著。

花倫德曰。人不能辱我。辱我者己耳。非人也。

索士比亞曰。對己能真。對人自然不假。如夜以繼日。無有或爽者也。

丁奈生曰。使人得無上權利者。有二。曰自崇。曰自知。曰自治。

休晏曰。自重則重。自輕則輕。

維保福斯曰。值此文化昌明之時。惟純潔之人。始能爲人所崇敬。

英諺云。傳名於不朽。在事業。不在子孫。

撒伊拉士云。失名譽。而得利益。猶損失也。

英諺云。立名以一生。而失之僅頃刻。

生命可奪。名譽不可奪。惡傷可治。惡名不可治。

希勒曰。人之價值。出於己身。

伊略脫曰。吾人培植己身。而獲之利益。較之其餘一切資本所生之利益爲巨。

培恩曰。能知吾人自己之能力。始收適當訓練之效果。

勃脫勒曰。教育者。所以培植學問。修鍊道德。俾學問與道德。抵於完全之域者也。

英諺云。真確之正直。若物之深伏於井底。

韋帕司德曰。正直者。對於一問題之兩方面。均以純潔之眼光視之也。密而登曰。晨光與正直。皆貺吾人以平日之清氣。

庸奇曰。開誠布公。爲治理自由人民獨一無二之原則。

魯司金曰。凡孩穉。能對其父母誠直不欺者。可不必爲此兒憂也。

阿狄生曰。快樂者。增長體康者也。

卡蘭爾曰。於工作時。欣欣然唱歌之人。吾儕最當歡迎之。

高爾登曰。老年人無快樂。猶拉潑花冬日之無陽光。

富婁曰。一兩之樂。可解一磅之憂。

許姆曰。凡人對於萬事萬物。常抱樂觀之主義者。勝於有千金之歲入。

甘德曰。肩擔重負。而不覺其重之人。與夫對於悲慘之事。而持樂觀之人。余

歡迎之。

華振曰。智識爲靈魂之目。

彼得司曰。常識者、尋常事物之智識也。

斯密司曰。求是係高貴的。尋是係美麗的。

輝德曰。人無鑒別之能力者。往往擲其光陰。悞用其思想。

司頓曰。人之熱望智識。與渴望財資同。所得愈多。所欲愈大。

我願以五萬元。易一專門教育。

完資華斯曰。成人之基。立於少時。

契斯脫費特曰。無論何事。凡有致力之價值者。卽應致力之。

愛墨生曰。汝最後之成功。他人莫能破敗之。惟汝自失。則有之。

輝德曰。苟人僅於偏仄之道行動。則不能作寬大之生涯。

樸伯曰。普通心理。教育成之。栽時傾倒。樹自斜欹。

勃羅海曰。人於每種事物上。須知若干。而於數種事物上。則須全知之。安諾爾曰。人與人之異。在聰明上者。不若在毅力上之多。

披安生曰。勞動者。操權力之利器。戴凱旋之冠冕者也。

美頓曰。惰夫不死者。爲用不多。占屋則大。

弗蘭克林曰。人有一藝。卽有產業。

西諺云。縱然耀盡世人眼。不能易得斗米回。

營業無所謂祕訣。惟專心於營業。精進不怠。爲人所必須者耳。

克婁力區曰。無目的之希望。不能存在。

彼得司曰。人生於世。應有一目的。否則其所有能力。將盡屬浪費。

霍拉斯曰。雄心家。慣嘗痛苦。任何勞苦。任何困難。皆不足以使之裹足不前。

司買而司曰。成功由克服困難而來。

弗蘭克林曰。追兩兔者。必不能獲其一。

甘德曰。人生最要之事。卽立一偉大之目的。而決意達到之。

麥登曰。一健全而確定之目的。可以療治千百惡疾。

海騰曰。人有智識的專心力。爲具才智出衆之證。

霍薰曰。自治爲快樂與有用二者之要素。

西諺云。不能怒者。愚夫也。不欲怒者。則智士矣。

格得曰。汝其教人以克己之道。并使之樂行此道。則汝之福於此世界。已遠

勝於彼驚想家矣。

克勒之言曰。余細察紐約市中。諸少年之行動者。三十餘載於茲矣。今而後。知成功人與失敗人之所以異者。首在其人惟一之要素。卽其人之自制力是也。

卡蘭曰。凡百高尚之事。其始必極困難。

拿破崙曰。勝利屬諸最堅忍之人。

哥爾密士曰。吾人莫大之尊榮。初不在能不下墜。而在每次下墜之後。能復上升。

安特博士曰。堅忍者。往往有十九次失敗。至第二十次而始成功者也。

密爾登曰。名人所遇之境。往往拂逆。而其克奏膚功也。類皆披荆斬棘。經歷無數挫折。故人生於世。以能由所得之材料中。勉力造成一至善之物。爲莫大之能事。所謂至善之物者。卽成功是已。

西諺云。青年之光明字典中。無失敗二字。

倍根曰。吾人自襁褓。以至墳墓。所經過者。無非憂勤與惕厲。

坤鐵令曰。當吾人擬於何時起作一事。則其事必不能成。

首文得曰。人生且慢之途。則抵永不之門。

西班牙有諺云。待懦夫主意立定。市墟之散久矣。

腓司克曰。凡人之謀補缺位。習慣爲滯遲者。其人必不能見重於世。亦必不能有所成就也。

西諺云。少年之時金。中年之時銀。老年之時鉛。人至二十無所知。則至三十無所爲。至四十而無所有矣。

意大利有諺云。一無所知之人。則遇物而無所不信。

馬曼利博士曰。犧牲一己之利益。以謀他人之幸福。謂之眞克己。

欣登曰。見義而去利。道德上之金科玉律也。

西蘭教授曰。克己之人。有判別醇正與欺詐之眞見解。

斯塔林曰。教育之教人克己者。與教育之無所不教。而獨不教人克己者相

較。則前者雖如何劣。後者雖如何優。前者猶勝於後者也。

潘索古拉曰。萬事以崇己爲先。

霍蘭德曰。貶吾者。己也。非人也。

博羅曰。不能自重。乃多數人失敗之原因也。

莎士比亞曰。對己而能真。則對人自能無僞。猶夜之繼日。影之隨形也。

雷林曰。良心者。人生之基礎也。

卑林古德曰。人有愛譽之心。思而無可譽之價值。則如病入膏肓。不可救藥矣。

麥克利曰。人而失是非之心。則永永墮落矣。

步爾桓曰。詐僞者。傷愛情而蝕權利者也。

某著名著作家曰。凡行一合理之事。當盡心盡力以赴之。

莎士比亞曰。吾人良藥。恆在吾身。蒼蒼者天。錫之不吝。

拍屈列享列曰。至優之人。恆自成一。

霍蘭德曰。禽鳥之食。賜自上天。顧天第賜之。未嘗置諸其巢。

吉本曰。凡人有兩種教育。一得諸人。一得諸己。而後者較前者爲尤要。

散克司詩曰。兵將商戰兩無異。法律愛情束縛同。權利競爭常遇事。幸將自
賴勒心中。

安諾爾曰。學堂教育子弟之最高目的。在養成青年男女之自治性。俾成自
治之人。

聖克列麥格曰。謙讓者。神聖之面具也。

克雷蘇騰曰。謙讓。乃種種美德之根。之母。之乳媪。之基礎。

希拉曰。謙讓者。美德之冠冕也。蓋美德爲一種深藏不露之物。不可自爲表

襮也。

輝德曰。忠盡者。德行之精神也。

布祿克曰。無論男婦。其懷中最珍之藥品。其惟忠盡乎。

迭司雷利曰。人生成就之祕訣。卽對於一己之職分義務。竭盡忠心是也。

勃拉克曰。惟踴躍爭先之輩。始得躋於前列。

戴坎雷曰。詭計隱謀之人。其所得。究不償所失。

輝德曰。人豈獨循分守己而已。必務成幾種有價值之事焉。

樸伯曰。由來榮辱皆無憑。視汝力量所自致。

莎士比亞曰。人之事業中。有潮流焉。俟其滿而乘之。則滔滔以趨於福海。

孟格曰。性情健全之人。決不侮蔑崇敬。

樸柏曰。崇敬者。恭敬而又參之以愛也。

韋槃福司曰。文化昌明之時。真得人崇敬者。其惟純潔者流乎。

司買爾士曰。就個人之樂利言。就家庭之樂利言。就邦國之樂利言。崇敬皆與之有密切之關係焉。而不可須臾離者也。

蘇踐曰。釀成各種命運。情操與有分焉。

輝德曰。世上至甘至潔之物。其惟孩提之童乎。

弗列克門曰。情操者。詩歌與藝術之命脈及靈魂也。

高武曰。酒能使基督教徒之最有人格者。作禽獸之行。

輝德曰。酒者。興人之惡。召人之邪。造人之罪者也。

格雷德曰。飲酒一斗。容能助智。第屏而不飲。所得尤勝。

派克曰。節嗜慾。爲肉體的信仰。所以保持肉體上之神聖秩序者也。

彼得司曰。欲爲出類拔萃之人。必具獨立不撓之概。

斐司克曰。心之自由。乃獨立最高之一種也。

盧梭曰。國無自由不能存。自由無道德亦不能存。

俾林古德曰。獨立之精神。不僅在保持一己之權利。并在尊重他人之權利。伊略脫曰。愛獨立之心。不僅爲人之本性而已。亦爲發達道德所不可少者也。

卡蘭爾曰。雖在九淵之下。亦可得途以達九霄之上。

伊略德曰。有數物焉。吾人既覺其爲善美。則必力求得之。

金司雷曰。遇意外之事。而走避者。小人之行也。若君子。則反是。

華盛頓曰。言行常要對良心無所愧。

日儒吉田松陰曰。士生今日。欲爲蒲柳。斯蒲柳矣。欲爲松柏。斯松柏矣。西哲言曰。人各立於其所欲立之地。

懶惰者、生人之墳墓也。

天謂衆生曰。一切物、皆以畀汝。惟汝自出其價值。
知責任者、大丈夫之始。行責任者、大丈夫之終。
成功之祕訣無他。有干挫不屈之意志而已。

齊家

先哲云。勤儉治家之本。和順齊家之本。謹慎保家之本。忠孝傳家之本。

以父母之心爲心。天下無不友之兄弟。以祖宗之心爲心。天下無不和之族人。以天地之心爲心。天下無不愛之民物。

祖宗富貴自詩書中來。子孫享富貴。則棄詩書矣。祖宗家業自勤儉中來。子孫享家業。則忘勤儉矣。

安詳恭敬。是教小兒第一法。

一家之中。老幼男女。無一個規矩禮法。雖眼前興旺。卽此便是衰敗景象。張楊園曰。父子兄弟夫婦人倫之大。一家之中。惟此三親而已。不可稍有乖張。父子尤其本也。一處乖張。卽處處乖張。安有缺於此。而安於彼者。自古

人倫之變。禍敗所貽。常及數世。天道然也。

先哲云。凡至人家。聞老人嗟嘆聲。子弟驕縱聲。婦女詬誶聲。幼稚嬌寵聲。賓朋諛諛聲。奴僕譁笑聲。而主人則昏昏然。嬉嬉然。一似作夢囈聲者。其家必不久即敗。

凡人家門庭雖隘陋。而光潔可愛。供具雖粗淡。而樸素可觀。主人之動作厚道。子弟之進趨有禮。案有好書籍。堂有紡織聲。夙興夜寐。勿失其常。蔬食菜羹。各安其素。目前雖門寒族薄。其興也可翹足而待。

入觀庭戶。知勤情。一出茶湯。便見妻。老夫奔馳無孝子。要知賢母看兒衣。夫婦之間。以狎昵始。未有不以怨怒終者。故閨門之內。離一禮字不得。馬援誠兄子曰。吾欲汝曹。聞人過失。如聞父母之名。耳可得聞。口不可得言也。

文中子曰。僮僕稱恩。可以從政矣。

柳暉曰。爲家以正倫理。別內外爲本。以尊祖睦族爲先。以勉學修身爲要。以樹藝牧畜爲常。守以節儉。行以慈讓。足己而濟人。習禮而畏法。

余見名門右族。莫不由祖先。忠孝勤儉以成立之。莫不由子孫。頑率奢侈以覆墜之。成立之難如升天。覆墜之易如燎毛。

劉忠定曰。子弟甯可終歲不讀書。不可一日近小人。

司馬溫公曰。某事親無以踰於人。能不欺而已。

孝之大綱有四。一曰立德。二曰承家。三曰保身。四曰養志。

孝道何盡。及時爲貴。毋使親年日短。而悔吾心之未盡。毋使子力日裕。而傷吾親之不逮。

范忠宣公會戒子弟曰。人雖至愚。責人則明。雖有聰明。恕己則昏。爾曹但嘗

以責人之心責己。恕己之心恕人。不患不到聖賢地位。

胡文定與諸子書曰。立志以明道（程）希文（范）自期待。

楊大年曰。童稚之年。不止記誦。養其良知良能。當以先入之言爲主。

呂榮公曰。孝子事親。須事事躬親。不可委之使令也。人生內無賢父兄。外無賢師友。而能有成者。鮮矣。後生初學。只須理會氣象。氣象好時。百事自當。氣象者。詞令容止。輕重疾徐。足以見之矣。不惟君子。小人於此焉分。亦貴賤夭壽之所由定也。

前輩嘗謂。後生才性過人者。不足畏。惟讀書尋思推究者。爲可畏耳。

恩仇分明。此四字。非有道者之言也。無好人三字。非有德者之言也。後生戒之。

朱晦菴曰。居家之病。曰飲食。曰土木。曰事訟。曰玩好。曰惰慢。有一於此。皆能

破家。其次貧薄而務周旋。豐餘而尙鄙吝。事雖不同。其終之害。或無以異。張敬夫曰。爲人父者。當修身以率其子弟。身修則將有不言而威。不令而從者矣。

黃魯直曰。士大夫子弟。能知忠信孝友。斯可矣。然不可令讀書種子斷絕。有才氣者出。便當名世矣。

賈文元迥訓子姪曰。古人厚重樸直。乃能立功立事。享悠久福。

劉忠肅教子弟。先行實後文藝。每曰。士當以器識爲先。一號爲文人。無足觀矣。

羅氏訓世編曰。孝子事親。不可使吾親生冷淡心。不可使吾親生煩惱心。不可使吾親生驚怖心。不可使吾親生愁悶心。不可使吾親有難言心。不可使吾親有愧恨心。

許魯齋云。事親大節。自是養體、養志、致愛、致敬。四事中。致愛敬尤急。

李仲常戒子孫曰。凡物之罕得者。我獨有之。必有奇禍。

先哲云。人有三成人。知畏懼成人。知羞恥成人。知艱難成人。否則禽獸而已。王文成曰。子弟美質。須令晦養深厚。天道不翕聚。則不能發散。花千葉者無實。爲英華太露也。

呂叔簡曰。人子之道。莫大於事生。百年有限之親。一去不回之日。得親一時心。卽免一時悔矣。

血氣調於喜懼。疾病生於惱怒。壽親之道。無他。一悅字盡之矣。

閨門之事可傳。而後知君子之家法。近習之人起敬。而後知君子之身法。高忠憲曰。子弟能知稼穡之艱難。詩書之滋味。名節之隄防。可謂賢子弟矣。歸子慕命子奉世曰。人能親近賢者。雖下才。不至墮落。

顏光衷曰。勿謂親心之慈。我可自恕。勿謂世道之薄。我猶勝人。

溫節孝曰。遠邪佞。是富家教子第一義。遠恥辱。是貧家教子第一義。

朱方伯訓子潮遠曰。安貧讀書。守禮修身爲上。一個謙字。一生受用不盡。兩個勤儉字。子孫享用不了。

陸桴亭曰。士大夫家。每好言家法。不言家禮。法使人遵。禮使人化。法使人畏。禮使人親。只此是一家王霸之辨。

冬溫夏清。昏定晨省。是事父母小節。能讀書修身。使爲聖賢。使其親爲聖賢之親。方盡得孝之分量。

以身孝父母。不若以妻子孝父母。以身孝父母。容有不盡之時。以妻子孝父母。更無不到之處。子曰。父母其順矣乎。一句煞有意味。

閨門之中。最難是敬。古人云。夫婦相敬如賓。又云。閨門之內。肅若朝廷。此

處能敬。便是真工夫、真學問。

自警編云。養子弟如養芝蘭。既積學以培植之。又積善以滋潤之。

父子之間、不可溺於小慈。自小律之以嚴。繩之以理。則長無不肖之悔。

王心齊云。教子無他法。但令日親君子。涵育薰陶。久自別。

孫徵君曰。士大夫教子弟。乃第一緊要事。童蒙時便宜淡其濃華之念。子弟中得一賢人。勝得數貴人也。

湯潛菴曰。教子弟。只是令他讀書。有聖賢幾句話在胸中。時借聖賢言語。照他行事。開導之。便易有省悟處。

陸清獻公示子弟曰。讀書做人。不是兩件事。將所讀之書。句句體貼到自己身上來。便是做人的法。方叫得能讀書人。

熊勉菴曰。堂上之命宜遵。室中之言莫聽。

史檮臣曰。處兄弟骨肉之變。宜從容。不宜激烈。遇朋友交遊之失。宜愷切。不宜含糊。

子弟少年。不當以世事分讀書。但令以讀書通世務。

人之于妻也。宜防其蔽子之過。于後妻也。宜防其誣子之過。

父母教子。當於稍有知識時。見生動之物。必教勿傷。以養其仁。尊長親朋。必教恭敬。以養其禮。然諾不爽。言笑不苟。以養其信。

門內罕聞喜笑怒罵。其家範可知。座右多書名語格言。其志趣可想。

陸象山當家三年。自謂于學有進。此正可想施於有政。是亦爲政。全是孝友真切處。莫作鹽米零雜細碎觀也。

魏叔子曰。人處家。無數世親戚。數世通家人。往返周旋。自是德衰行薄。

先哲云。近處不能感動。未有能及遠者。小處不能調理。未有能治大者。親者

不能聯屬。未有能格疏者。一家生理，不能全備。未有能安養百姓者。一家子弟，不能規矩。未有能教誨他人者。

顏光衷云。天下風俗敗時。大抵自爲子弟時，先做壞了。人品心術壞時，亦自爲子弟時，先做壞了。稍有拂戾，便容受不下。小有才氣，便收拾不住。所以一到長成，放出無狀來。遂不可當。古來洒掃應對，奉几侍立，都是要消除子弟的雄心猛氣，使之轉向入微耳。

先哲云。子弟生於富貴家，是大不幸。因富貴則性傲。千罪百惡，都從傲上來。富貴家子弟，要使他知貧賤的意味。試觀自古聖賢，何人不從憂苦貧賤中來。因貧賤則思自立。思自立則百事可做矣。

子弟有子制其愛。子弟不肖嚴其誨。

治家忌寬，而尤忌嚴。居家忌嗇，而尤忌貪。

子弟愚頑無志者。督責過嚴。則彼益自棄。而甘於下流。須故加獎勵。或立賞格鼓舞之。觀古人爲政。必賞罰並行。乃能致治。則知父兄教子弟。神機妙用。亦在獎勵與督責並行也。

以肥甘愛兒女。而不思傷其身。以姑息愛兒女。而不思敗其德。皆婦人之仁也。

善教子者。一嚴以外。無他術。善用嚴者。一慎之外。無他道。今人教子。每事疏忽寬縱。不耐留心。迨至德性已壞。聽之不可。禁之不能。誅之又不忍。始悔前日之失教也。晚矣。

子弟之成否。不必望其才華過人。但觀其謹飭與放肆。則一生之事業可以定矣。

傭工主人。雖是契約關係。無骨肉之親。然即幫助工作。也是共同生活的

份子。愛護情誼。必不可少。

情愛過義。子孫之災也。

消得家庭中嫌隙。便是大經綸。

觀人家之起臥早晚。便可以卜家道之興衰。歷試歷驗。近見執袴子弟。沈溺於嗜慾之途。每有日午始興。鷄鳴始寢者。反天地之常。悖陰陽之宜。不祥莫大於是。正家法者。無之也。賢子弟者。無之也。勤以治生者。無之也。

汪起鳳曰。近日奸徒聚衆。借名說法。漁色賺財。其罪固在不赦。而爲其所惑者。聽其家之婦女。源源入菴觀寺院。以致宣淫播穢。敗俗傷風。惡得盡無罪哉。至若外來之閒雜女流。並宜痛絕。蓋此輩善揣人意。專一傳播各家新聞。以悅婦女。暗中盜竊財物。尙是小事。常有誘爲不端。魔魅刁拐。種種非一。其害有不可勝言者。

陳宏謀曰。有賢女然後有賢婦。有賢婦然後有賢母。

陸稼書曰。孝悌之道。無盡境。亦難言也。約要言之。能以愛妻子之心愛父兄。庶乎可矣。可惜醫家無見識。只有肥兒丸。不合肥爺丸。明乎此。子弟可不大悖於理矣。

非禽非獸。當孝當悌。不孝不悌。禽獸何異。

兒女不可存有錢物。有錢定要妄爲。

王朗川云。問祖宗之澤。吾享者是。當念積累之難。問子孫之福。吾遺者是。要思傾覆之易。

張楊園曰。子弟雖肄詩書。不可不知稼穡之事。雖秉耒耜。不可不知詩書之義。

男子服用。固宜儉素。婦人尤戒奢侈。婦人只宜勤紡織。供饋食。簪珥衣裳。

簡質而已。若金珠綺繡。求其所無。慢藏誨盜。冶容誨淫。一事兩害。莫過於此。

子孫以忠信謹慎爲先。切戒儇薄。不可顧目前之利。而忘他日之害。不可因一時之勢。而貽數世之憂。

湯潛菴曰。年少登科。見識未到。學問未足。一生吃虧在此。即使登第陟高位。庸庸碌碌。徒與草木同腐耳。往往老成之人。一入官途。建立一二事。便足千古。由其閱歷深也。

華貞固先生曰。凡婦懷孕。必加保護。胎教有訓。然亦不宜過於安逸。可令習勞。以活其氣血。太用力。又不可。量其稟受強弱而節之。至於產育尤宜慎養。切不可生多而損棄也。

凡屋舍、牀帳、器用、首飾、衣衾等物。苟完而已。勿爲多製。必尙樸素。以圖堅

久。其侈靡違禁者。並不許製留。永以爲鑑。

高忠憲公家訓曰。以孝弟爲本。以忠義爲主。以廉潔爲先。以誠實爲要。臨事讓人一步。自有餘地。臨財放寬一分。自有餘味。

張文端公聽訓齋語有云。予之立訓。更無多言。止有四語。讀書者不賤。守田者不飢。積德者不傾。擇交者不敗。

白秋齋家訓有云。吾見財色兩端。其快人也甚美。其損人不淺。其害人也更甚。不但庸夫俗子。不能看開。卽英雄豪傑。亦不免受此苦累。何以處之。見財思義。見色思禮。

司馬溫公曰。爲人子弟者。不敢以富貴加以父母宗族。

袁氏世範有云。骨肉之失歡。有本於至微。而終至不可解者。正由於失歡之後。各自負氣。不肯先下氣爾。朝夕羣居。不能無相失。相失之後。有一人能

先下氣。與之話言。則彼此酬復。遂如平時矣。

俄諺云。父母之恩。水不能溺。火不能滅。

蘇格拉底曰。不孝父母。而盡情於他人。無益也。

雅力士多德曰。國家受害之烈。無有過於家政之不修。

巴克汗士曰。國與市中最痛者。家政之窳敗是也。

古烈樞曰。圍爐團坐。卽爲磨練治才之所。

達爾文曰。兒女愈多。責任愈重。

蘇格拉底曰。御馬者。必先御悍馬。然後能善其術。吾欲習御人術。故娶悍妻。

能忍而御其妻。則處世無怨尤矣。

西哲言曰。不忍人之政。當自家庭始。

謙謨曰。吾人一家之私愛。當在世人之汎愛以上。

西哲言曰。人倫夫婦之事起。而羣治文化日以闡明。

吾人必犧牲一己之安適。以謀全家之康甯。

西儒姚哥氏之言曰。婦人弱也。而爲母則強。

從政

馬廖曰。百姓從行不從言。

雋不疑曰。爲吏太剛則折。太柔則廢。威行施之以恩。然後樹功揚名。永終天祿。

龔遂曰。治亂民如治亂繩。不可急也。

卓茂曰。律設大法。禮順人情。

諸葛武侯曰。治世以大德。不以小惠。

文中子曰。聞謗而怒者。讒之囿也。見諛而喜者。佞之媒也。

魏鄭公曰。兼聽則明。偏聽則暗。

崔仁師曰。凡治獄。當以仁恕爲本。

劉晏曰。論大計者。不可惜小費。

辛元馭曰。兒子從官者。有人來云。貧乏不能存。此是好消息。苦聞貨充足。衣馬輕肥。此是惡消息。

歐陽公曰。凡治人不問吏才能否。設施如何。但民稱便。卽是良吏。

程明道曰。職事不可以巧免。

劉安禮問臨民。先生曰。使民各得輸其情。問御史曰。正己以格物。

羅從彥曰。士之立朝。要以正直忠厚爲本。正直則朝廷無過失。忠厚則天下無嗟怨。

呂正獻公曰。爲政去其太甚者。

呂本中曰。當官先以暴怒爲戒。事有不可。當詳處之。必無不中。

當官處事。但務著實。

范蜀公曰。當官不可廣求人知。受恩多。難立朝矣。

朱晦菴曰。民雖衆。畢竟只一個心。甚易感。

古之名將。皆慎重周密。如吳漢。朱然。終日欽欽。常如對陣。要做大功名的。越要謹密。未聞粗魯闊落。而能有成者。

呂東萊曰。當官大要。直不犯禍。和不犯義。

士能寡慾。安於清淡。不爲富貴所淫。則其於外物也。自然進退不失其正。李文定曰。仕官至卿相。不可失寒素體。君子無入不自得者。正以磨挫驕奢。不至居移氣養移體也。

真西山曰。忠者必廉。廉者必忠。

想古今事。未嘗無所本。諸葛武侯。平生所立事業奇偉。然求其所以。則開誠心。布公道。集衆思。廣忠益而已。蓋此四者。乃武侯事業之本。而誠之與

公、又其本也。

鹽鐵論有云。國亂反之政。政亂反之身。身正而天下治。禮記有云。上者。民之表也。表正何物不正。

季康子向孔子問政。孔子曰。政者。正也。子帥以正。孰敢不正。又問盜。孔子曰。苟子之不欲。雖賞之不竊。

秦觀曰。禍莫深於窮治。

王伯厚曰。延平先生論治道。必以明天理。正人心。崇節義。厲廉恥爲先。

熊勉菴曰。催科不擾。催科中撫字。刑罰不差。刑罰中教化。

邵伯溫曰。常聞之先輩云。凡決人有未經杖責者。宜謹之。恐其或有所立。

吳草廬曰。縣之於民最近。令之福惠所及最速。莫是官若。

方以勤曰。近名必立威。立威必殃民。

薛文清曰。爲政通下情爲急。

爲官最宜安重。下所瞻仰。一發言不當。殊愧之。

守官最宜簡外事。少接人。謹言語。

正以處心。廉以律己。忠以報國。恭以事長。信以接物。寬以待下。敬以處事。此居官之七要也。

居官常知不能盡其職。則過人遠矣。

劉忠宣曰。居官以正己爲先。不獨當戒利。亦當遠名。

王文成曰。用兵何術。但能養得此心不動。乃術耳。凡勝負之決。不待臨陣而下。只在此心動與不動之間。

楊一清曰。當今爲政之務。在省事。不在多事。在守法。不在變法。在安靜。不在紛擾。在寬簡。不在煩苛。

呂叔簡曰。爲政以維持世教爲主。

世教不明。風俗不美。只是策勵士大夫。

變民風易。變士風難。變士風易。變仕風難。仕風變。天下治矣。

善用威者。不輕怒。善用恩者。不妄施。

爲政之道。以不擾爲安。以不取爲與。以不害爲利。以行所無事。爲興廢起
敝。

無以小事。動聲色。褻大人之體。

守令於民。先有知疼知痛。如兒如女。一副真心腸。甚麼愛養事業做不出。

一入獄中。人之產立破。一受重刑。終身之玷莫贖。

富貴者。乃成敗禍福之大關。不可不慎。

鄒忠介曰。植人猶植物。有植松柏者。有植桃李者。桃李可悅。松柏可材。

今日世界，能言者爲次，惟默默調停爲上。顯而有名者，從名根起念，隱而濟事者，從蒼生起念。

邱瓊山曰：民訟於心，甚訟於口也。民訟於天，甚訟於官也。

刑獄者，求其出而不得，然後入之。求其生而不得，然後死之。在我有誠心，則在人無遺恨矣。

陸樹聲曰：祿位者，勢分也。官守者，職分也。士大夫之視勢分也，宜假。其視職分也，宜真。

蔣楚珍曰：清、慎、勤，居官三字符也。然必以仁爲本。

安民者何？無求於民，則民安矣。察吏者何？無求於吏，則吏察矣。

陳眉公集曰：士大夫當有憂國之心，不當有憂國之語。任事者，當置身利害之外。建言者，當設身利害之中。未用兵時，全要虛心用人。既用兵時，全要

實心活人。

王文祿曰。有官守者。當念人之望我者衆。不可不勤。

陳明卿曰。論人當於有過中求無過。用刑當於無生中求有生。

顏光衷曰。天下最親者。惟守令。大約教化爲上。寬仁次之。綜核又次之。嚴於

御史。而寬於御民。亟於揚善。而勇於去奸。庶幾得蒙至治之澤矣。

彭執中曰。住世一日。則做一日好人。居官一日。則行一日好事。

陳德言曰。遇事寧緩詳。勿急遽。寧忍耐。勿發洩。萬事都從忙裏錯。昔人謂居

官于清慎勤之外。加一緩字。眞藥石之言也。

錢蔚宗曰。讀書要有進步。做官要有退步。

昨非菴曰。事有急之不明白者。寬之或自明。毋躁急以速其忿。人有操之不從

者。縱之或自化。毋躁切以益者頑。

潘府曰。居官之本有三。薄奉養。廉之本也。遠聲色。勤之本也。去讒私。明之本也。

薦賢當惟恐後。論功當惟恐先。

魏環溪曰。儉。美德也。仕路諸君子。崇尚尤急。去一分奢侈。便少一分罪過。省一分經營。便多一分道義。

風俗。天下之大事。廉恥。士人之美節。爲政者。當以扶綱常。正名分。重道義。爲第一。

刑罰當寬處卽寬。草木亦上天生命。財用可省時便省。絲毫皆下民脂膏。爲政者。一日不勤。下必有受其弊者。

積德累功。莫若居官爲易。所謂順風之呼。響應自捷。往往有一善。而可當千百善者。

前輩教人居官。廉不言貧。勤不言勞。愛民不言惠。鋤強不言威。事上致敬。不言屈己。禮賢下士。不言忘勢。庶於官箴無忝。

做官想到去之日。做人想到死之時。便當留一二好事與人間。

蔡文勤曰。平日誠以治民。而民信之。則凡有事於民。莫不應矣。

王朗川曰。清貴容。仁貴斷。頻怒徒足損己。文過豈能欺人。處忙更當以閒。遇事便當從緩。分數明。可以省事。毀譽忘。可以清心。

居官不可作受用之想。天之生我。異乎衆。與以治世之職。是造福於世之人。非享福之人也。

王懋恩曰。仕宦人。不可無官體。不可有官氣。躬爲民表。而褻越已甚。偶踞高位。而妄自尊崇。其失均耳。

汪龍莊曰。州縣一官。作孽易。造福亦易。

治堂下百姓。當念家中子孫。

親民之道。全在體恤民隱。惜民之力。節民之財。遇之以誠。示之以信。不覺官之可畏。而覺官之可感。斯有官民一體之象矣。

蔡文勤曰。親民之官。其要有三。曰息訟。薄賦。與教而已。

顧亭林曰。今日所以變化人心。滌蕩汚俗。莫急於勸學。獎廉二字。

陳榕門曰。居官者之身心所託命者。幾何人。一日之內。所待理者。幾何事。一有安樂懶散之心。是直以官爲戲。民生休戚。那得復到胸中耶。居官以潔己以愛民。毋剝民以益己。若竟當作治生營產。是必日在小民身上較量錙銖。知有己不知有民。吝於出。復奢於入。其始也鄙。其繼也必至於貪。

呂新吾曰。而今士大夫聚首時。只問我輩奔奔忙忙。熬熬煎煎。是爲天下國家。欲濟世安民乎。抑爲身家妻子。欲位高金多乎。世之治亂。民之死生。國

之安危。只於這兩個念頭定了。嗟夫。吾輩日多。而世益日苦。吾輩日貴。而民益窮。世何貴於有吾輩哉。

魏環溪曰。嘗見居官者。不問職掌盡否。輿利除害幾何。百姓安危何似。輒問何時陞轉。何時出差。地方好否。官囊有無。遷移者。有誰照管。淹滯者。是誰阻抑。凡問及此。皆爲薄待天下之人。

高忠憲公云。惡人者。良民之蠹賊。蠹賊去。吾良民始安。凡訟師。地痞之類。訪其首惡重治。仍籍之於官。使禁其黨類。一有黨類。詐害良民者。并其首治之。

熊勉菴曰。聽訟。凡覺有絲毫怒意。切不可動刑。卽稍待片刻。待心平氣和。從頭再問。未當見人之頑。先當平己之怒。嘗見居官者。因怒而嚴刑以洩忿。嗟嗟。傷彼父母遺體。而洩吾一時忿恨。欲子孫之昌盛得乎。

先哲云。官肯著意一分。民受十分之惠。上能吃苦一點。民沾萬點之恩。

善啓迪人心者。當因其所明而漸通之。毋強開其所閉。善移易風俗者。當因其所易而漸反之。毋強矯其所難。

非甚不便於民。且莫妄更。非大有益於民。切莫妄舉。

利在一身。勿謀也。利在天下者。謀之。利在一時。勿謀也。利在萬世者。謀之。人身之所重者。元氣。國家之所重者。人才。

蒯爾士曰。是真服從。則無因循。亦不問難。

批恩曰。欲人服從之若父。且先服從人若子。

拿破崙第一曰。軍人以勇耐守法爲本。膽力尙在其次。

米拉德曰。有字之法律。本於無字之法律。無字法律。公理是也。

巴爾德曰。人不可不愛其國。而遵其國之法律。

勃列契曰。明瞭之人。無不以秩序爲其法律。

邵材曰。秩序可壯堅心思。安甯身體。維地方之和平。作邦國之保障。

博爾克曰。憲法之特色。在自由。而所以存自由者。在秩序。

倪林格曰。爲法律所保護者。方爲權利。

斯賓塞曰。他人保吾權利。不如吾自保之尤功。

烏保德曰。人自知義務之已盡。則如中夜聞樂。歡喜無限矣。

林肯曰。人生於世。須信理。直則氣壯。能信此。卽能知何者爲義務。而逕自盡之矣。

博森曰。捍衛國家之真力量。蓄於其人有道之性質中。

愛德華司曰。凡人所習之事。無一不當存有愛國之心於其間。

愷梯斯曰。公民權利。與公民義務。乃高貴之觀念。有之則愛國之心。愈得力。

矣。

赫般頓曰。公民當國視如家。視國人如其同胞。

巴爾區曰。教人如何可致力於其國家。斯爲教育上最貴之道。

惠勃斯德曰。人務須以其國或全國爲鵠。不可別有所念。

霍領布克曰。愛國心。必基於大義。本於大德。

巴德曰。愛汝國。并服從汝國之法律。

孟恩曰。各個人之品性。合之而成爲一國之品性。

梅生曰。一國之真抵禦力。藏於其國人之道德中。

愛特華士曰。凡有所學。必染以愛國之香味。

建言猷曰。公家職務者。神聖之付託也。

摩根曰。投票人。乃不覺而治國之君主也。

輝德曰。無宗旨之人。不能入公民之列。

彼得司曰。一良民於政界中。操有謀幸福之權利。

格林曰。汝若望政治之清潔。則投票之時。將政權付諸清潔之手可也。

哈槃登曰。理想之公理。乃視國如家。視邦人若手足者也。

孟恩曰。凡爲公民者。必須盡瘁於其所居之社會。

毛雷曰。各鎮區所需者。乃能令人起敬之人。與能爲人信任之人。

密勒曰。人無一理由。而放棄其選舉權。則應卽褫奪其選舉權。

華納曰。國有良公民。則其國強盛。

華康訥曰。道德之所非。必不見是於政治。

俾樞曰。教育最貴之道。其惟教人以如何爲其國乎。

格哇曰。國之良民。必不允妄投其票於無用之地。

佛其爾曰。最高貴之意思。爲謀公共幸福。

霍馬曰。爲祖國而戰。至榮譽之事也。

培克蘭牧師曰。人而以僞待友。必不能以誠對國。

阿立森曰。叛逆之徒。除犧牲己國。以殉己身外。別無其他目的。
登尼遜曰。循職分之徒。斯達尊榮之門。

韋帕司德曰。職分之心。無時無地。不逼脅人。

罕槃脫曰。自知職分已盡。如午夜聞鐘。心地爲清矣。

霍伯曰。夢中只見人生美。覺後方知職分真。

司買爾司曰。職分者。最高生涯之目的也。天下惟職分爲真。

大弗德列克王曰。人世空華。無可把翫。第勇往以盡職。斯可矣。

輝德曰。忠蓋者。德行之精神也。

潘興曰。日日操演。不稍或輟。則烏合可成勁旅矣。

愛墨生曰。一國文化最精確之標準。非其戶口之多寡也。非其市府之大小也。非其收穫之豐歉也。乃其產出之人之品性也。

司密斯曰。世間才俊之士。因毫無膽識。致遭落墮者多矣。

德皇威廉第二。視學柏林小學校。其敕訓曰。凡我德國臣民。皆當留意體育。苟體育不講。則男子不能擔負兵役。女子不能孕產魁梧雄偉之嬰兒。人種不强。國將何賴。

亞里士多德曰。人也者。善羣之動物也。其好爲政治。天然性也。

西諺云。不出代議士。不納租稅。

西儒有言。法律者。使各人自完其運動。而示以無刑之範圍。能自良法者。上也。苟無良法。則惡法猶勝於無法。

法儒孟德斯鳩曰。法律者。無終食之間。而可離者也。凡人類文野之別。以其有法律。無法律爲差。

盧梭曰。國也者。國民之會聚場也。法律也者。會所之規約也。定會所之規約。凡與於此會聚之人。所公有之責任也。

西哲有言。國家之政事。譬之。則猶寒暑表也。民間之風氣。譬之。則猶空氣也。空氣之燥溼冷熱。而表之升降隨之。故民智。民德。民力不進者。雖有英仁之君相。行一時之善政。移時而掃地。以盡盡。猶之以沸水浸表。雖或驟升。及水冷。而表內之度。仍降至與空氣之度相等。

法王拿破崙曰。兵家勝敗。在最後之十五分鐘而已。

俾斯麥曰。天下所可恃者。非公法。黑鐵而已。赤血而已。

斯巴達婦人。送其子從軍之詞曰。祝汝負楯而歸。否則以楯負汝而歸。

羅馬諺語。能揮鐵者、能取金。
華盛頓曰。正義爲最上政略。

居鄉

王士晉宗規曰。尊尊、老老、賢賢。此之謂三要。矜幼弱、恤孤獨、周窘急、解忿競。此之謂四務。引伸觸類。爲義田、義倉、義學、義塚。教養同族。使死生無失所。皆豪傑所當爲者。

史摺臣曰。疎族窮親。無所歸。代爲瞻養。乃盛德事也。

毋以小嫌疎至戚。毋以新怨忘舊親。

治家嚴。家乃和。居鄉恕。鄉乃睦。

唐翼修曰。富貴居鄉。被人侵侮。往往有之。然畢竟是我好處。若使人望影遠避。無敢拾其田中一穗者。雖是快事。然其人可知矣。

魏環溪曰。恭謹忍讓。於居鄉之良法。清正儉約。是居官之良法。

士君子進不能表率一國。退不能表率一鄉。皆足貽誦讀羞。與溺於詩酒者。相去一間耳。

湯潛菴曰。士大夫居鄉。興學立教。變風俗。是第一要義。

溫節孝曰。但願親戚人人豐足。甯我隻貧自守。使若一人富厚。九族飢寒。便是極缺陷處。非大忍辱。不能周旋其間也。

陳幾亭曰。士奢民奢。士儉民儉。

鹿太公正。每出入安步閉中。卽往返百餘里。亦止一僕一騎。無異布衣時。曰。吾幸未儻。庶與里閭故舊遇。諸塗。何可使其引避。

楊翥隣家構舍。侵其甬。溜墜其庭。公不問。曰。晴日多。雨日少也。又侵其址。公曰。普天之下。皆王土。再過些也不妨。

劉宰每月旦必治湯餅。會族人。曰。今日之集。非以酒肉爲禮也。尋常宗族不

睦。多起於情意不相通。今月必會飲。有善相勸。有過相規。有故相牴牾者。彼此相見。亦相忘於杯酒從容間。豈小補哉。

藍田呂氏曰。凡鄉之約四。一曰德業相勸。二曰過失相規。三曰禮俗相交。四曰患難相恤。

朱晦翁曰。吾儕無望於復古。則風俗更教誰變。

葉夢得曰。釣弋亦何足爲樂。人生天地間。要與萬物各得其欲。非但適一己已也。

范文正公曰。吳中宗族。固有親疎。然吾祖宗視之。均是子孫。則飢寒者。吾安得不恤。自祖宗來。積德百餘年。始發於吾。得至大官。若獨享富貴。而不恤宗族。異日何以見祖宗於地下。今何顏人家廟乎。於是恩例俸賜。嘗均於族人。並置義田宅云。

公自政府居鄉。搜得絹三千匹。邀親戚及閭里知舊。散之皆盡。曰。宗族鄉黨。見我生長幼學壯仕。爲我助喜。我何以報之。

楊玠致仕歸。舊居多爲鄰里侵佔。子弟欲詣府訴。公批狀尾曰。四鄰侵我。我從伊。畢竟須思未有時。試上含元殿基望。秋風秋草正離離。子弟不敢復言。

張湛告歸。望市門而步。主簿曰。明府位尊德重。不宜自輕。公曰。禮下公門。式路馬。孔子於鄉黨。恂恂如也。父母之國。所宜盡禮。何謂輕哉。其居鄉詳言正色。三輔以爲儀表。

歸震川曰。貧窮而不知恤。頑鈍而不知教。死不弔。喜不慶。入門而私其妻子。出門而誑其父兄。冥冥汶汶。將入於禽獸。可謂孝乎。

先哲云。昔人凡見父輩。皆以伯叔稱。今人見故舊尊長。或貧乏衰老。心輕意

慢。目不爲視。不知如何羞澀。反不如見富貴晚輩。倍加謙恭也。人情至此。澆薄甚矣。

自祖先支分派別。而有族人。是族人固我祖父一脈相延而來者也。若膜不相關。卽意中無祖父矣。

袁采曰。居鄉及在旅。不可輕受人之恩。方吾未達之時。受人之恩。常在吾懷。每見其人常懷敬畏。而其人亦以有恩在我。常有德色。及吾榮達之後。遍報有所不及。不報則爲虧義。故雖一飯一縑。亦不可輕受。

人有居貧困時。不爲鄉人所顧。及其榮達。則視鄉人如仇讎。殊不知鄉人。不厚於我。我以爲憾。我不厚於鄉人。鄉人他日亦獨不記耶。但於平時薄我者。勿與之厚。亦不必致怨。若其平時不與吾相識。苟我可以濟助之者。亦不可不爲也。

居鄉不得已，而後與人爭。又大不得已，而後與人訟。

鄉人糾集財物，以造橋修路，及打造渡船者，宜隨力助之。不可謂捨財不見獲福，而不爲。且如道路旣成，吾之晨出暮歸，僕馬無疎虞，及乘輿馬過橋渡，而不至惴悚者，皆所獲之福也。

凡田產有交關違條者，雖其價廉，不可與之交易。他時事發到官，則所費或千倍。然富人多要此產，自謂將來拚錢與人打官司，此其癖不可救。然自遺患與患及子孫者甚多。

市井街巷、茶坊、酒肆，皆小人雜處之地。吾輩或有經由，須多嚴重其辭貌。則遠輕侮之患。倘有譏議，亦不必聽。或有狂醉之人，宜卽迴避，不必與之較可也。

居於鄉曲，輿馬、衣服，不可鮮華。蓋鄉曲親故，居貧者多。在我者揭然異衆。

貧者羞澀、必不敢相近。我亦何安之有。

居鄉曲間。或有貴顯之家。以州縣觀望。而凌人者。又有高資之家。以賄賂公行。而凌人者。方其得勢之時。州縣不能誰何。鬼神猶或避之。况貧窮之人。豈可與之較乎。如此之人。惟當遜而避之。遠其稔惡之深。天誅之加。則其家之子孫。自能爲其父祖破壞。以與鄉人復仇也。

高年之人。鄉曲所當敬者。以其近於親也。然鄉曲有年高而德薄者。謂刑罰不加於已。輕詈辱人。不知愧恥。君子所當優容而不較也。

鄉曲有不肖子弟。耽酒好色。博弈游蕩。近親小人。拳患馳逐。輕於破蕩家產。至爲乞丐竊盜者。此其家門厄數如此。或其父祖稔惡至此。未聞有因諫誨而改者。雖其至親。亦當處之無可奈何。不必譏譏徒厚其怨。

言忠信。行篤敬。乃聖人教人取重於鄉曲之術。蓋財物交加。不損人而損

己。患難之際。不妨人而利己。所謂忠也。有所許諾。絲毫必償。有所期約。時刻不易。所謂信也。處事近厚。處心誠實。所謂篤也。禮貌卑下。言辭謙恭。所謂敬也。若能行此。非惟重取於鄉曲。則亦無入而不自得。

世有無知之人。不能一概禮待鄉曲。而因人之富貴貧賤。設爲高下等級。見有資財。有官職者。則禮恭而心敬。貧者賤者。則禮傲而心慢。曾不少顧恤。殊不知彼之富貴。非我之榮。彼之貧賤。非我之辱。何用高下分別如此。長厚有識君子。必不然也。

呂大防曰。鄉人有安貧守分。而生計常不足者。衆以財濟之。或爲之假貸置產。以歲月償之。

鄉人有疾病。小則遣人問之。甚則爲訪醫藥。貧則助其養疾之費。

鄉人有水火。小則遣人救之。甚則親往。多率人救。且弔之。

史搢臣願體集云。親族鄰里。居址甚近。凡牲畜之侵害。僮僕之爭鬥。言語之相角。行事之錯誤。勢不能盡免。惟在以心體心。彼此相容。但求反己。不可責人。若不忍小忿。遂生嗔怒。必致仇怒相尋。終無了時矣。

公門不可輕入。若世誼素交。尤當自遠。或事應面謁。亦不必屏人私語。恐政有興革。疑與我謀。又恐與我不合者。適值有事。疑爲下石。

鄰有喪。不可快飲高歌。至新喪之家。不可劇談大笑。對新喪人。不可褻狎戲謔。凡親友中。或有家庭之變。或有詞訟疾病不測之事。當設身處地。爲之謀慮。不可嘻嘻膜視。并無關切。恐近似幸災樂禍矣。

巡更守夜。所以防竊。貧富均有關係。畢竟富者爲重。近見有餘之家。重門高扃。安眠穩睡。反令市肆小戶。鳴鑼擊柝。獨不思小戶人家。灶在牀頭。子然一身。所有之物。賊豈來偷。况十家守夜。十日止輪一次。一次止用一人。

有餘之家。卽不令僕從親守。便當僱募更夫。所費有限。何苦吝此些費。獨苦窮人。於心安乎。

唐翼修人生必讀書有云。鄰近便利之產。而適欲賣於我。宜增其價。不可因無人敢買。而低折其價。大傷陰隲。

凡置田地房屋。不宜急驟。須訪來歷明白。然後受之。試言其故。或母孀而子不肖。聽信奸人誑誘而賣者。或無子之產。非應承繼之人賣者。或相持之產。未有歸著者。或與勢豪爭衡。知力不敵。而來投獻者。皆能致日後是非官訟也。至於墳塋中木石。與先賢墓堂基址。尤宜慎重。不可受也。

陸清獻公宰嘉定訓俗云。和睦宗族鄰里。錢米周給。固也。禮貌情誼。尤爲緊要。愚者賤者。更宜留心。己若富貴。愈要抑下。勿以鄉愚卑視。生隙取怨。多在神氣顏色無形無事之處。欲不失人心。要在此處加意。

逢人勸讀書。出口言孝悌。此是正人。亦是正己。

居家要有圃地。種栽各種蔬菜、果、薺、桃、梅、柿、麥之類。亦生財之道。救荒之補。不結子花。休要種。讓與富貴家取樂。

樹木之利至厚。人皆圖目前近利。不能耐候。竟耽擱一世。地頭、路傍、門前、牆下、山坡、溝澗。桑、柿、梨、棗、槐、榆、楸、柳、百樣樹木。年年種。年年補。數年得利。且不甚費人工。並有材木之用。尤要多種桑養蠶。若再推懶。累世不得。總是一勤字。

秋收糧賤。積足一年。米糧油炭。隨年推備。積存數年之用。乃可備荒。積糧專在糧賤時。省用閒錢。切勿輕糶。

人有稱貸。誼當應急。量力慨與。或有或無。切勿累人空爲奔走。使人怨恨。若已有餘。以後亦勿討還。致失情誼。

莫重於農夫。莫久遠於農田之利。力農力學。是第一等人。

無賴小人。錢物各事交關。一味狡詐圖賴。百般能幹。我當養氣忍耐。強受勿爭。若事有關係。萬難含糊。託人緩言婉語。以理徐論。鋤其暴氣。切戒面爭。損威傷重。且結恨也。

優士進曰。一羣之利益。卽個人最大利益。

博極爾曰。人生最高貴之意思。公共幸福是也。

孟痕曰。無一公民。不應盡瘁以爲所居之社會效力。

巴林格德曰。獨立之精神。非僅擁護一己之權利也。他人之權利。亦必尊而重之。

畢達哥斯拉曰。社會第一要著。在脫野蠻之自由。

處事

陸象先曰。天下本無事。祇是庸人擾之。始爲煩耳。

夏忠靖曰。處有事。當如無事。處大事。當如小事。若先事張皇。則中心無主矣。
薛文清曰。聞事不喜。不驚者。可當大事。

處大事。不宜大厲聲色。付之當然可也。

王文成曰。凡處事。宜視小如大。又須視大如小。視小如大。見小心。視大如小。見作用。

切莫爲力量所不能爲之事。亦是治生一訣。

呂叔簡曰。應萬變。索萬理。惟沈靜者能之。是故水止則能照。衡定則能稱。

君子應事接物。贏得心中有從容時。便好。若應酬時勞擾。不應酬時牽扯。

極是吃累底。

當急遽冗雜時。只不動火。則神有餘而不勞。事從容而就理。一動火。種種不濟。

事見到無不可時。便斬截做去。不要留戀。兒女子之情。不足以語辦大事者也。

義所當爲。力所能爲。心所欲爲。親友挽得回。妻子勸得止。只是無志。先衆人而爲。後衆人而言。

只一個耐煩心。天下何事不得了。天下何人不能處。

幹天下之事者。智深勇沈。神閒氣足。有所不言。言必當。有所不爲。爲必成。事到手。且莫急。便要緩緩想。想得時。切莫緩。便要急急行。

處天下事。只消得安詳二字。雖兵貴神速。也須從此二字做去。

天下無難處之事。只消得兩個如之何。天下無難處之人。只消得三個必自反。

只拿定一個是字做。便是建諸天地而不悖。質諸鬼神而無疑的道理。

高忠憲曰。天下事敗於邪見之小人。無見之庸人。偏見之君子。君子見一偏。遂與小人、庸人等。可不懼哉。

陳明卿曰。一念不及物。便是腐腸。一日不做事。便是頑漢。

陸桴亭曰。昔人有言。天下甚事。不因忙後錯了。世儀道。天下甚事。不因怒後錯了。氣一動時。不可不卽時檢點。

贈言錄曰。處事不以聰明爲先。而以盡心爲急。

張楊園曰。米鹽妻子。庶事應酬。以道心處之。無非道者。

張子韶曰。天下之事。有理有勢。理得乘勢以行。雖屬快意。勢若一時不能遽

進。則又宜於徐徐應之。惟如是而後爲明通。惟如是而後能應事。

楊忠愍公云。欲幹天下之事。當思如何下手。如何收煞。事成如何結果。不成落何名目。死生雖不計。畢竟果不徒死否。思之思之。又重思之。

薛文清公云。事纔入手。便當思其發脫。

應事最當熟思。緩處。熟思。則當其情。緩處則得其當。

呂新吾曰。計天下大事。只要在激要處一著。留心用力。別個都顧不得。此要緊一著。又要看得明。守得定。方不失輕重之衡。

凡酌量天下大事。全要個融通周密。憂深慮遠。若粗心浮氣。淺見薄識。得其一方。而固執以求勝。以此圖久大之業。爲治安計。難矣。

處天下事。前面常長出一分。此之謂豫。後面常餘出一分。此之謂裕。如此則事無不濟。而心有餘樂。若抹煞分數做去。必有後悔。

做天下好事。既度德量力。又審勢擇人。專欲難成。衆怒難犯。此八字。不獨妄動邪爲者宜慎。雖以至公無私之心。行正大光明之事。亦須調劑人情。發明事理。俾大家信從。然後動有成。事可久。蓋羣情多闇於遠識。小人不便於私己。羣起而壞之。雖有良法。胡成胡久。

世人通病。先事體怠神昏。臨事手忙脚亂。既事意散心灰。此事之賊也。不可不痛戒之。

劉直齋云。事屬道義方可做。然却須寬綽細膩。眞實忍耐。一一從頭至尾。節次調停。方克有濟。

先哲云。將事而能弭。遇事而能救。既事而能挽。此之謂達權。此之謂才。未事而知來。始事而要終。定事而知變。此之謂長慮。此之謂識。

置其身於是非之外。而後可以折是非之中。置其身於利害之外。而後可

以觀利害之變。

無事時戒一儉字。有事時戒一亂字。

救已敗之事。如馭臨崖之馬。休輕策一鞭。圖垂成之功。如挽上灘之舟。莫少停一棹。

以真實肝胆待人。事雖未必成功。日後人必見我之肝胆。以詐僞心腸處事。人卽一時受惑。日後人必見我之心腸。

天下無不可化之人。但恐誠心未至。天下無不可爲之事。只怕立志不堅。陳榕門云。恆言是非得失。不知是非者公。而得失者私也。是非者理。而得失者數也。得失之心重。則明者亦昏。而勇者亦怯矣。

呂新吾曰。人只是怕當局。當局者之十。不足當旁觀者之五。智慮以得失而昏也。膽氣以得失而奪也。只沒了得失心。則志氣舒展。此心與旁觀者一

般。何事不濟。

先哲云。遇事只一味鎮定從容。雖紛若亂絲。終當就緒。待人無半點矯僞欺詐。縱狡如山鬼。亦自獻誠。

事後而議人得失。吹毛索垢。不肯絲毫放寬。試思己當其局。未必能效彼萬一。旁觀而論人短長。抉隱摘微。不留些須餘地。試思己受其毀。未必能安意順承。

以耐事。了天下之多事。以無心。息天下之爭心。

人之謗我也。與其能辯。不如能容。人之侮我也。與其能防。不如能化。任難任之事。要有力而無氣。處難處之人。要有知而無言。

事有知其當變。而不得不因者。善救之而已矣。人有知其當退。而不得不
用者。善馭之而已矣。

喜聞人過。不若喜聞己過。樂道已善。何如樂道人善。

陳榕門云。恩威乃治世大權。自上及下。離此二字不得。一不慎重。威不足懲。恩不足勸。悔之何及。

寬厚而權常在己。則人無所恃。精明而體貼人情。則人有所容。此中有大學問。大經濟。

呂新吾曰。水激橫流。火激橫發。人激作亂。君子慎其所以激者。愧之則小人可使爲君子。激之則君子可使爲小人。若激之而不怒。非有大量。必有深機。

先哲云。先去私心。而後可以治公事。先平己見。而後可以聽人言。

臨事須替別人想。論人先將自己想。

無惡而毀。於我何疚。無善而譽。於我何有。一庸人譽之。則加喜。一庸人毀

之則加怒。是亦庸人而已矣。眞善眞惡在我。毀譽與我何干。處毀譽。要有識有量。識量大。則毀譽欣戚。不足以動其中。

不蹈無人之室。不入有室之門。不處藏物之所。

許魯齋曰。天地間。當大著心。不可拘於氣質。局於一己。貧賤憂戚。不可過爲隕穫。貴爲公相。不可驕。當知有天地國家以來。多少聖賢在此位。賤爲匹夫。不必恥。當知古昔志士仁人。多少屈伏。甘於貧賤者。無入而不自得也。何欣戚之有。

世人懷詐挾欺。而欲事之善。豈有此理。必盡去人僞。忠厚純一。然後可善其事。

前人謂得便宜事。莫得再做。得便宜處。不得再去。休說莫得再。只先一次。已是錯了。汝既多取了他人的。便是欠下他的。隨後却要還他。世間人都

有合得的分限。你如何多得他便宜。萬無此理。

陸桴亭曰。名利是天地間公共之物。利惟公故溥。名惟公故大。自小人以名利爲私。名利二字。始目爲羶途矣。自聖人觀之。必得其名。必得其祿。名利何嘗是羶物。

橫逆之來。聖凡不免。然而所以待橫逆之道。則有間矣。出乎爾。反乎爾。此凡庸之所以待橫逆也。惡聲至。必反之。此俠烈之所以待橫逆也。寬柔以教。不報無道。此君子之所以待橫逆也。禽獸何難。此孟子之所以待橫逆也。天生德於予。桓魋其如予何。此孔子之所以待橫逆也。吾人苟有志於聖賢。則凡待橫逆之道。其於數者之間。可不知所以自警乎。

張楊園曰。處人倫事物之間。有順有逆。卽不能無德怨。自處之道。有樹德。無樹怨。固然也。人情則不可知。處之之道。我有德於人。無大小。不可不忘。人

有德於我。雖小不可忘也。

處貧困。惟有勤勞刻苦。以營本業。布衣蔬食。終歲所需無幾。何憂弗給。人於貧窮患難之日。在黨族。固有救卹之義。在己。越當奮厲。忍苦支撐。不可因而失足。及怨尤於人。此際站立得住。便有來復之機。每見人當困阨。輒以鹿死不擇音爲解。不當爲者。不惜爲之。它日悔恥無及。甚使子孫受害。至於怨尤。非徒無益。益取困窮耳。

魏環溪曰。人之存心忠厚者。必立言忠厚。立言忠厚者。必作事忠厚。身必享忠厚之福。子孫必食忠厚之報。

魏叔子曰。人於橫逆來時。憤怒如火。忽一思及自己原有不是。不覺怒情燥氣。渙然冰釋。乃知自反。真是省事。養氣。討便宜。求快樂。最上法門。切莫認作道學家虛籠頭語看過。

人好氣爭勝者。於不平之事。遇勝己者。則曰。勢地不如我。是我大量容他。今彼可以凌我。而讓之。是畏懦也。如何不爭。遇平等。則曰。汝與我一樣人。而顧欲加我乎。如何不爭。及遇不如己者。則曰。汝事事不如我。乃敢欺我。况他人乎。如何不爭。然則終身皆與人動氣之日。了無退讓休閒矣。此皆女子小人見識。故凡拂逆之來。先以情理平論。情理在我。又退一步。則自然相安。士君子最不可有女子小人見識在胸也。

人處財一分。定要十厘。便是刻。與人一事一語。定要相報。便是刻。治罪應十杖。定一杖不饒。便是刻。處親屬。道理上。定要論曲直。便是刻。刻者不留有餘之謂。過此則惡矣。或問親屬如何不論曲直。曰。若必論曲直。便與路人等耳。

程漢舒曰。人壞念將起時。只覺得可恥。便有轉機。

人世得易事。我覺得可恥。亦非易事。

史檮臣曰。盡其在我四字。可以不怨天。下不尤人。亦可以仰不愧天。俯不作人。

德前行者地步窄。向後看者眼界寬。

體認天理。只在吾心安不安。人情安不安上。

臨事肯替別人想。是第一等學問。

護體面。不如重廉恥。求醫藥。不如養性情。立黨羽。不如昭信義。作威福。不如篤至誠。多言說。不如慎隱微。求聲名。不如正心術。恣豪華。不如樂名教。廣田宅。不如教義方。見遺金於曠途。遇豔婦於密室。聞仇人於垂斃。好一塊試金石。

經一番折挫。長一番識見。多一分享用。減一分福澤。加一分體貼。知一分

物情。

可以一出而救人之厄。一言而解人之紛。此亦不必過爲退避也。但因以爲利。則市道矣。

行客以大道爲迂。別尋捷徑。或陷泥淖。或入荆棘。或歧路不知所往。往往行大路者。反行在前。故務小巧者多大拙。好小利者多大害。不如順理直行。步步著實。得則不勞。失亦於心無愧。

事無大小。以理爲主。然我雖依理而行。恐所遇之人。或愚者不知理。強者不畏理。奸滑者故意不循理。則理又有難行之處。便當審度時勢。從容處之。若小事寧可含忍。倘萬不能忍之大事。則質之親友。鳴之官長。辨白曲直。彼終越理不得。自然輸服。若恃我有理。便悻悻生忿。任意做去。則愚者終不明。強者終不屈。奸者必百計求勝。是有理翻成無理矣。

君子不迫人於險。當人危急之時。操縱在我。寬一分則彼受一分之惠。若扼之不已。鳥窮則攫。獸窮則搏。反噬之禍。將可不救。

凡遇不得意時。試取其更甚譬之。心地自然涼爽矣。此降火最速之劑。爲人謀事。必如爲己謀事。而後慮之也。審爲己謀事。又必如爲人謀事。而後見之也明。

見人與人忿爭不休者。當勸之曰。天下事。未有理全在我。非理全在人之事。但念自己有幾分不是。卽我之氣平。肯說自己一個不是。卽人之氣亦平。

交財一事最難。雖至親好友。亦須明白。寧可後來相讓。不可起初含糊。俗語云。先明後不爭。至言也。

事有急之不明者。寬之或自明。人有操之不從者。容之或自化。

唐翼修、人生必讀書曰。士君子處心行事。須以利人爲主。利人原不在大小。但以吾力量所能到處。行方便之事。卽是惠澤及人。

人情盛喜時。必率略於約信。輕易於許人。後日不能踐言。多至僨事。爲人輕鄙。故喜極莫多言也。盛怒時與人言語。顏色必變。詞氣必粗。知我者。謂我因怒而氣暴。不知我者。謂我因怒而發嗔。啓人仇怨矣。故怒極莫多言也。

張文端公聰訓齋語云。人生適意之事有三。曰富。曰貴。曰多子孫。然是三者。善處之。則爲福。不善處之。則爲累。至爲累而求所謂福者。不可見矣。

意爾特曰。經營多事之捷法。一時治一事是耳。

彼得曰。戰時當爲平時之時。平時當爲戰時之事。

英諺云。一時欲爲多事之人。反至一事不成。

十事之半通。不若一事之精通。

葛而來曰。憤心者。精神強固者之根本性也。

殷曼生曰。世界歷史所載種種偉大。而能動人之事業。無不爲一種憤心之

成功。

斯感恩曰。人惟至勇。乃爲至佳。

斯密士曰。無膽之士。雖有奇才。亦不能有所作爲於世。

路穆修曰。不遭危險。無以見勇氣。

葛來爾曰。凡爲高尚之事業。其始視之。皆似不能成功者。

拿破崙曰。成功屬於最堅忍者。

葛爾斯德曰。人生莫大之榮幸。不在乎永不下跌。而在每次下跌之後。仍能

上升。

安特生曰。有十九次之失敗。至二十次而成功。斯謂之堅忍。

畢困士腓特曰。成功之祕訣。在始終不變其目的。

西士比尼曰。勿以阻礙廢初志。

撒伊拉生曰。機會多失於躊躇。

耶古曰。猶豫。事之賊也。年過一年。遂至片刻無餘。

葛來爾曰。萬丈深淵之底。亦有途以抵凌霄高峯之巔也。

英諺云。作事過遲。不如不爲。

天下事。不進則退。

夫素克曰。事不因失敗而屈。常進不止。

巴獵克曰。爭先恐後之輩。能直達前列。

金斯來曰。小人之行。遇急而避。君子之行。則徑前而迎之。

淵古曰。天下無論何事。但人所能爲者。則我自無不能之理。

埃拿爾特博士曰。一兒與他兒之異。在才能上者。不及在毅力上者之多。

華生曰。智識爲心思之眼。

獵來曰。良知爲人類生命之根本。

法諺云。智識指揮實驗。實驗指揮智識。

英諺云。經驗爲才智之父。記憶爲才智之母。

智識愈淺、自信愈深。

峻特林曰。思欲何時、始作一事。則作事之時、恆必太遲。

弗蘭克林曰。一今日、值二明日。

人既知愛生命。作事時、切勿浪費時日。時日者、造生命之原料也。

亞維南特曰。勤勉造光陰。光陰爲黃金。

亞狄生曰。快樂爲健身最妙之品。

侯姆曰。能有遇事存樂觀之習慣。勝於歲入千金。

柏拉圖曰。無論如何困難。不可求人哀憐。蓋哀憐已含輕蔑之意。

佛蘭克林曰。遭必不能免之禍。當泰然自若。不可擾亂其心。

斯理而曰。成功係由戰敗困難而生。

機埃白曰。凡作事將成功時。其困難最甚。

路修夸曰。處逆境行善易。處順境行善難。

英諺云。患難雖不能令人富。然能令人賢。

康尼爾曰。有高貴之精神者。不須久待。而後有勇敢之氣也。

司且霍拉伯爵曰。勇敢而輔以謙遜。恆爲至大之膽識。

希拉曰。勇敢之人。以生命冒險。而不以良心冒險。

司密斯曰。世間才俊之士。因毫無膽識。致遭墮落者多矣。
俄諺云。世間處事疏忽之人。雖行經叢林。亦不見有薪。

處人

王暉曰。人或毀己。當退而求之身。已有可毀。彼言當矣。無可毀。彼言妄矣。當則無怨於彼。妄則無害於身。又何報焉。

衛洗馬遺。人有不及。可以情恕。非意相干。可以理遣。

文中子曰。多言不可以與遠謀。多動不可以與久處。

南文子曰。無功之賞。無力之禮。不可不察也。

陳希夷曰。開口說輕生。臨大節決然規避。逢人稱知己。卽深交竟屬平常。

王文正曰。爲人不當收恩避怨。

尹師魯曰。恩欲歸己。怨將誰歸。

邵康節曰。人非善不交。物非義不取。親賢如就芝蘭。避惡如畏蛇蠍。

君子與小人處。爲小人侵凌。則修省畏避。動心忍性。增益預防。如此便有道理出來。

朱晦菴曰。朋友之交。責善所以盡我誠。取善所以益我德。

趙忠肅曰。自古欲去小人者。急之則黨合而禍大。緩之則彼將自擠。

李文定曰。人不必待仕宦有職事。纔爲功業。但隨力到處有以及物。卽功業也。

吳明卿曰。韓魏公說到小人忘恩負義。欲傾己處。詞氣和平。如道尋常事。

袁君載曰。古人言。施人勿念。受施勿忘。誠爲難事。

張忠定曰。詢君子得君子。詢小人得小人。

陳龍川曰。己無他心。而防人之疑。是自信不篤也。

許魯齋曰。用人當用其所長。教人當教其所短。

夏忠靖曰。某幼時有犯。未嘗不怒。始忍於色。中忍於心。久則自熟。殊不與人較量。何嘗不自學來。

薛文清曰。覺人詐。不形於言。有餘味。

待下固當謙和。而無節。反納其侮。所謂重巽吝也。

惟和而莊。則人自愛而畏。

君子以莊敬自持。則小人自不能近。

小人有功。當優之以賞。不可假之以柄。

在古人後。議古人之事易。處古人地。爲古人之事難。

一字不可輕與人。一言不可輕許人。一笑不可輕假人。至誠以感人。猶有不服。况設詐以行之乎。

呂叔簡曰。臨事肯替別人想。是第一學問。爲人辨冤白謗。是第一天理。

稱人之善。我有一善。又何妒焉。稱人之惡。我有一惡。又何毀焉。

聽言觀行。是取人之道。樂其言。不問其人。是取善之道。

柔而從人於惡。不若直而挽人於善。直而挽人于善。又不若柔而挽人于善之爲愈也。

論理要精詳。論事要剴切。論人須帶二三分渾厚。

厚德之士。能掩人過。盛德之士。不令人有過。

古之君子。不以所能者病人。今人却以其所不能者病人。

責人要含蓄。忌太盡。要委婉。忌太直。要疑似。忌太真。

與小人處。一分計較不得。須要放寬一步。

禍莫大于不仇人。而有仇人之辭色。恥莫大于非恩人。而詐恩人之狀態。兩人相非。不破家亡身不止。只回頭認自家一句錯。便是無邊受用。兩人

自是不反。面稽唇不止。只溫語稱人一句是。便是無限寬舒。

余行年五十。悟得五不爭之妙。不與居積人爭富。不與進取人爭貴。不與矜節人爭名。不與簡傲人爭禮。不與盛氣人爭是非。

君子不辱人以不堪。不愧人以不知。不傲人以不知。不疑人以不肖。

陳眉公曰。看中人。看其大處不做作。看豪傑。看其小處不滲漏。

天下容有曲謹之小人。斷無放肆之君子。

用人宜多。擇交宜少。

袁了凡曰。一爭而關人終身。縱實聞。不可開口。一言而傷我忠厚。縱閒謔。亦宜慎言。

尤翁曰。凡非禮相加。其中必有所恃。小不忍。則禍立至矣。

王懋曰。君子之治小人。不可爲己甚。擊之不已。其報必酷。

劉真長曰。小人不可與作緣。

郭開符曰。小人當遠之於始。

馮夢龍曰。能爲不近人情之事者。其中正不可測。

高道淳曰。人用剛。吾以柔勝之。人用術。吾以誠感之。人使氣。吾以理屈之。天下無難處之事矣。

擊菴先生有言。言語之犯忌猶淺。詞色之觸怒最深。

惜人得用。惜財得使。

急中好救人。難中好救人。一時濟人以德。百世濟人以書。

尤西川曰。讓古人。是無志。不讓眼前人。是無量。

昨非菴曰。富貴之家。常有窮親戚往來。便是忠厚。

贈言錄曰。見人好學。多方贊成。見人差錯。多方提醒。見人豐顯。則談其致福。

之由。見人苦難。則原其所處之不幸。

座右編曰。凡人行己公平正直。可用此以事神。而不可恃此以慢神。可用此以事人。而不可恃此以傲人。

史搢臣曰。小人固當遠。然亦不可顯爲仇敵。君子固當親。亦不可曲爲附和。待小人宜寬。防小人宜嚴。

容得幾個小人。耐得幾樁逆事。過後頗覺心胸開爽。眉目清朗。攻人之惡無太嚴。要思其堪受。教人之善毋過高。當思其可從。

見人作不義事。須要勸止之。知而不勸。勸而不力。使人過遂成。亦我之咎也。

對失意人。莫談得意事。

唐翼修曰。面贊人之長。未必深感。惟背後稱人長。則感之深。面責人之短。未

必深恨。惟背地言人短。則恨之深。

許魯齋曰。稱人之善。宜就迹上言。議人之失。宜就心上言。

凡在朋儕中。切戒自滿。惟虛故能受。滿則無所容。人不告我。則止於此耳。不能日益也。故一人之見。不足以兼十人。我能取之十人。是兼十人之能矣。取之不已。至於百人千人。則在我者可量也哉。

王陽明曰。但願溫恭直諒之友。來此講學論道。示以孝友謙和之行。德業相勸。過失相規。以教訓我子弟。使無陷於非僻。不願狂躁惰慢之徒。來此博弈飲酒。長傲飾非。導以驕奢浮蕩之事。誘以貪財贖貨之謀。冥頑無恥。煽惑鼓動。以益我子弟之不肖。

凡朋友問難。縱有淺近粗疏。或露才揚己。只因其病而藥之可也。若遽懷鄙薄之意。非君子與人爲善之心矣。

一友常易動氣責人。先生警之曰。學須反己。若徒責人。只見得人不是。不見自己非。何益。惟能反己。方知自己有許多未盡處。奚暇責人。舜能化得象傲。其機括只是不看象之不是。若舜只要正他奸惡。就見得象不是矣。象是傲人。必不肯相下。如何感化得也。

楊椒山訓子有云。你兩個年幼。恐油滑人見了。便要哄誘你。或請你吃飯。或誘你賭博。或以心愛之物送你。或以美色誘你。一入他圈套。便吃他虧。不惟蕩盡家業。且弄你成不得人。若是有這樣人哄你。便想我的話來識破他。合你好。是不好的意思。便遠了他。揀著老誠忠厚。肯讀書。肯學好的人。你就與他肝膽相交。語言必信。逐日與他相處。你自然成個好人。不入下流也。

與人相處之道。第一要謙下誠實。同幹事則勿避勞苦。同飲食。則勿貪甘。

美。同行走，則勿擇好路。同睡寢，則勿占牀席。寧讓人，勿使人讓我。寧容人，勿使人容我。寧吃人虧，勿使人吃我虧。寧受人氣，勿使人受我氣。人有恩於我，則終身不忘。人有怨於我，則即時丟過。見人之善，則對人稱揚不已。見人之惡，則絕口不對人言。人有向你說某人感你之恩，則云他有恩於我。我無恩於他，則感恩者聞之。其感益深。有人向你說某人惱你謗你，則云他與我平日最相好。豈有惱我謗我之理。則惱我謗我者聞之。其怨自解。人之勝似你，則敬重之。不可有傲忌之心。人之不如你，則謙待之。不可有輕賤之意。又與人相交，久而益密。則行之邦家，可無怨矣。

陸桴亭曰：凡人語言之間，多帶笑者，其人必不正。

謙字詔字。本大懸絕。今人多把謙字，看作詔字。又把詔字，看作謙字。殊不可解。有人於此，道德深重。學問賅博。此所當親近而師者也。則曰：予奚爲

而諂事之。至於勢位所在。貨財所聚。又不覺談之。慕之。而趨之。恐後也。後生於此處。看不分明。人品安得不壞。

已有過。不當諱。朋友有過。決當爲之諱。諱者。正所以勸其改。玉成其改也。故曰。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彼以過失相規爲名。而亟亟於成人之惡者。真刻薄小人耳。故子貢曰。惡訐以爲直者。

張楊園曰。做人最忌是陰惡。處心尙陰刻。作事多陰謀。未有不殃及子孫者。凡做人須有寬和之氣。處家不論貧富。亦須有寬和之氣。此是陽春景象。處人倫事物之間。有順有逆。卽不能無德怨。自處之道。有樹德。無樹怨。固然也。人情則不可知。處之之道。我有德於人。無大小。不可不忘。人有德於我。雖小不可忘也。

處貧賤之日。不可輕於累人。累人則失義。處富貴之日。則當以及人爲念。

不然則害仁。

呂東萊先生曰。大凡人資質各有利鈍。規模各有大小。要須常不失故家氣味。所向者正。所存者實。信其所當信。恥其所當恥。持身謙遜。而不敢虛驕。遇事審細。而不敢輕易。如此。則雖所到或遠或近。要是君子路上人也。

湯潛菴曰。彼此講論。務要平心靜氣。卽有不合。亦當再加詳思。虛己商量。不可自以爲是。過於激變。舍己從人。取人爲善。聖賢心傳。正在於此。否則雖所論極是。亦見涵養功疎。况未必盡是乎。尤西川云。讓古人。是無志。不讓眼前人。是好勝。

每見朋友中。自己吝於改過。偏議論人過。甚至數十年前偶誤。常記在心。以爲話柄。獨不思士別三日。當刮目相待。舜臚之分。只在一念轉移。若向來所爲是君子。一旦改行。卽爲小人矣。向來所爲是小人。一旦改圖。卽爲

君子矣。豈可一眚便棄。阻人自新之路。更有背後議人過失。當面反不肯盡言。此非獨朋友之過。亦自己之心地不忠厚。不光明。此過更爲非細。以後交會朋中。偶有過失。卽於靜處盡言相告。令其改圖。卽所聞未真。不妨當面一問。以釋胸中之疑。不惟不可背後講說。卽在公會。亦不可對衆言之。令彼難堪。反決然自棄。交砥互礪。日邁月征。庶幾共爲君子。

魏叔子曰。朋友除傷倫敗化外。甯可十分責他。不可一分薄他。我有薄他之意。則誠意已衰。雖有正言。不能感人。且易招怨。

遇疾惡太嚴之人。不可輕易在他前道人短處。此便是澆油入火。其害與助惡一般。

人最不可輕易疑人。今如誤打罵人。人可回手回口。若誤疑人。則此人一舉一動。我有十分揣摩。他無一毫警覺。終身冤誣。那得伸時。此逆憶所以

爲溝道也。

蔡梁村曰。待人最要從厚。人待我不循理。我以薄施之。是我無以異於彼也。只循我分。盡我心。

程漢舒曰。看他人錯處。時時當返觀內省。

說他人是非處。時時將自己一一勘驗。

每見有才氣的人。說到他人是處。猶多不滿。說到自己短處。猶有所長。以此見自反之難。

史檮臣曰。友先貧賤而後富貴。我當察其情。恐我欲親而友欲疎也。友先富貴而後貧賤。我當加其敬。恐友防我疎而我遂處其疎也。

貧賤時。眼中不著富貴。他日得志。必不驕。富貴時。意中不忘貧賤。異日退休。必不怨。

見人私語，勿傾耳竊聽。入人私室，勿側目旁觀。事事順吾意而言者，小人也。急宜遠之。

人前做得出的，方可說。人前說得出的，方可做。

見人作不義事，須勸止之。知而不勸，勸而不力，使人過遂成，亦我之咎也。凡權要人，聲勢赫然時，我不可犯其鋒，亦不可與之狎，敬而遠之，全身全名之道也。

君子能扶人之危，周人之急，固是美事，能不自誇，則益善矣。

富貴受貧賤人禮，以爲當然，殊不知幾費設處而來，卽一筮一絲，宜從厚速答。

人固不可多事。然親友有義不容辭者，以事重託，理宜委婉力行，行至必不能行，我心已盡，而親朋自亦見諒。近見一種自了漢，只知自吃飯，自穿

衣。若人稍有所託。卽沈吟推諉。生平未嘗代人挑一擔。解一事。及到有事。未必不求人。若人人似我。又當何如。

好便宜者。不可與之交財。多狐疑者。不可與之謀事。

自信者。不疑人。人亦信之。吳越皆可同胞。自疑者。不信人。人亦疑之。骨肉皆成敵國。

人之謗我也。與其能辨。不如能容。人之侮我也。與其能防。不如能化。

唐翼修曰。古人所以重俠烈者。非無謂也。人當危迫之時。呼天不應。呼地不應。呼父母不應。忽有人焉。出而護持。不及於難。濟天地父母之不逮。故知俠烈不可及也。

俗人之相與也。有利生親。因親生愛。因愛生賢。情苟賢之。不自覺其心親之。而口譽之也。無利生淡。因淡生疎。因疎生賤。情苟賤之。不自覺其心厭

之、而口毀之也。是故富貴相交。雖疎日親。一貧一富。一貴一賤。雖親日疎。此情理之必至也。

先哲云。憫濟人窮。雖分文升合。亦是福田。樂與人善。卽隻字片言。皆爲良藥。費千金。而結納豪勢。孰若傾半瓢之粟。以濟飢餓。構千盈。而招徠賓客。何如茸數椽之茅。以庇孤寒。

倚勢欺人。勢盡而爲人欺。恃財侮人。財散而受人侮。

談人之善。澤於膏沐。暴人之惡。痛於戈矛。

聖人悲時憫俗。賢人痛世疾俗。衆人混世逐俗。小人敗常亂俗。

寬厚之人。吾師以養量。慎密之人。吾師以鍊識。慈惠之人。吾師以御下。儉約之人。吾師以居家。明通之人。吾師以生慧。質樸之人。吾師以藏拙。才智之人。吾師以應變。緘默之人。吾師以存誠。謙恭善下之人。吾師以親師友。

博學強識之人。吾師以廣見聞。

人褊急。我受之以寬宏。人險仄。我平之以坦易。

遇剛鯁之人。須耐他戾氣。遇駿逸人。須耐他妄氣。遇樸厚人。須耐他滯氣。遇佻達人。須耐他浮氣。

愛人而人不愛。敬人而人不敬。君子必自反也。愛人而人即愛。敬人而人即敬。君子益加謹也。

人未已知。不可急求其知。人未己合。不可急與之合。

君子處世。甯風霜自挾。毋魚鳥親人。

落落者難合。一合便不可離。欣欣者易親。怎親忽然成怨。

能媚我者。必能害我。宜加意防之。肯規予者。必肯助予。宜傾心聽之。

平時強項好直言者。即患難時。不肯負我之人。圓滑之輩。掉臂去之。或且

下石焉。

喜時說盡知心。到失歡。須逢發洩。惱時說盡傷心。恐再好。自覺羞慚。

對愁人勿樂。對哭人勿笑。對失意人勿矜。

毋以小嫌疏至戚。毋以新怨忘舊恩。

妬心之人。常欲我之高出於人。故聞有稱道人之美者。則忿然不平。以爲不然。聞人有不如人者。則欣然笑快。此何加損於人。祇厚怨耳。

人有詈人而人不答者。人必有所容也。不可以爲人之畏我。而更求以辱之。人有訟人而人不較者。人必有所處也。不可以爲人之畏我。而更求以攻之。

行高人自重。不必其貌之高。才高人自服。不必其言之高。

蘇斯曰。感激爲心之音樂。

華振曰。有愛情。則服從焉。

福勒曰。愛情與理性。俱爲道德上不可少之份子。

斯溫諾克曰。眞愛情之施也。天氣愈寒。則熱度愈高。

鮑隸龍詩曰。千端意緒大玲瓏。盡在方方一寸中。倘若情絲忽斬斷。人生眞美悉歸空。

安諾爾曰。人生四分之三爲品性所佔。其一分則屬於禮貌。

美貢曰。禮貌爲最優之權術。

步而探曰。禮貌若無良善之天性。爲之基礎。則成幻影。

愛墨生曰。曠觀世界各史。所有偉大。而能指揮人之舉動。無非由一種熱心而成功者也。

阿爾各德曰。熱心乃童子之好奇心。及童子屆成丁。則成爲英雄心。

步爾桓曰。無物能如熱心之易傳染者。

西哲言曰。熱心爲一種極鉅之勢力。能造成一高尚及英雄之品性者也。西哲有言。一己之行爲。苟有利於人類。謂之善行。亦曰德行。

人有犧牲一己之利。而捍衛羣族者。其鵠的。不在羣福。而在羣善。

史梯芬曰。人之品性行爲。其有害於羣之發育者。道德裁判。必立貶之。反是者。必立褒之。

凡欲以人之施於我者。我必先以是施於人。

謙謨曰。人有可敬可慕之品性者。必爲國家之良民。人有可鄙可惡之資稟者。必爲羣之蠹。

彌勒曰。人生而有與人共甘苦之情。

華盛頓曰。於他人前。以鼻聲歌。或以手足爲舞蹈之態者。是不敬之甚也。

在博識者之前。不可喋喋語瑣細之事。對無學之人。務勿爲非一時所能了解之高妙言語。及重大問題。

於發言前。當先審其當否。徐徐順序。爲明瞭之發音。此能言之人也。

薛知微曰。乾坤覆載。溥博無私。人之好善。誰不如我。是以君子德參天地。愛人如己。無偏無黨。王道蕩蕩。其求福也。亦一本至公無私之心。視人之樂。一如己之樂。視人之憂。一如己之憂。其有置彼而就此者。非敢有所和也。蘇格拉底曰。人必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窮乏其身。並能克制其私慾。而後可謂之善。與世無營。方爲人之天職。其有醉心於富貴尊榮。般樂怠傲者。終必至於挫敗失望也。無疑。

肯倍蘭曰。人生而有羣。一羣之經營制作。足以使全體皆得其宜者。亦必足以使一己分得其宜。

人之於羣。苟欲播其莫大之惠。必使匹夫匹婦。各得其所。羣衆攘攘之福。當爲吾人至上之的。

一己之福。與羣衆之福相表裏。例如吾身百體之健康。必恃全量之血。爲之培養也。是以羣衆之福。必爲吾人最高之的。

索匪脫利布曰。人之感覺有二。一爲自愛。一爲愛人。自愛可名私愛。愛人乃爲博愛。私愛之準的。不外自安與自保。謂之獨善。博愛之旨趣。乃在謀羣安與羣治。謂之兼善。

德儒馮友林曰。列國風教。莫不以羣衆福利爲標準。道之範。世之求也。世之求。羣之的也。羣之的。則視其地位爲準。道德之職志。不外羣治之膺盛。西哲言曰。一言一行。必以人類爲鵠的。

造物之創世。其主旨。在使萬物各得其所。卽各得其樂與福。

詹美士曰。人有物質之我。社會之我。以及精神之我。且有一我。即有一我之情感與欲望。以自立而立人。自達而達人。

霍布士曰。善爲己謀者。亦必思所以利人。

黑爾凡糾曰。道德之業。卽在導誘世人。使之求一己之利。於公衆之利而已。叔本華曰。行爲苟非以博愛爲其動機者。必無道德之價值。行爲之有利於己者。必不能謂之德行。

西哲言曰。博愛主義之實施。不外乎協力而合作。不有協合。吾人必不能享今世之福利。不有協合。社會必不能臻今日之文化。

吾人若能節衣儉食。以備濟人之急。救人之難。實道德所贊許之事。吾人之愛今日。不惟施之於己身。於一己之家國。而並推及於萬國。道德者。所以謀羣己之安寧。

凡行爲之足以致羣己身心之壽康者。皆可謂之善行。凡自立立人。自達達人。皆可謂之善人。

人莫不欲謀羣己之保存。而所以達此欲望之行爲。卽爲道德。

人當自愛。以愛其家、其鄰、其邑、其國。以及世界之人類。人之愛。當有由內及外之差等。推親及疎之次第。而不當視他人之父母家國。一若己之父母家國也。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出版

中外名人格言

全一册

▲定價大洋四角

(外埠酌加郵費運費)

編輯者 馬麟

發行人 樊劍剛

印刷者 大衆書局

出版者 大衆書局

總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 大衆書局

代售處 各省各大書局



10
713209

713209

